

应急预案编号:JMDA2019-03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单位名称：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

实施时间：2019 年 3 月

环境应急预案发布令

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环保、安全法律法规，确保在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能够及时予以控制，防止重大事故的蔓延及污染，有效地组织抢险和救助，保障员工人身安全及本厂财产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相关文件，并结合我公司实际情况，本着“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本单位特组织相关部门和咨询公司编制了《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予以发布实施。各部门应按照本预案的内容与要求严格执行，对员工进行培训和演练，做好突发事件的应对准备，以便在重大事故发生后，能及时按照预定方案进行救援，在短时间内使事故得到有效控制。

经审核同意现予以批准，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特发此令。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

批准人：

目 录

1	总则.....	1
1.1	编制背景和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4
1.4	工作原则.....	4
1.5	环境风险分级.....	4
1.6	编制程序和内容.....	5
1.7	预案关系分析.....	7
2	基本情况调查.....	9
2.1	企业基本情况及厂区布置.....	9
2.2	企业生产现状.....	10
2.3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12
3	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源.....	14
3.1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14
3.2	主要环境风险源.....	14
3.3	周边风险源.....	15
3.4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15
3.5	应急物资配备情况.....	15
4	环境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16
4.1	公司应急组织体系.....	16
4.2	应急指挥部组成及职责.....	16
4.3	环境应急工作组及职责.....	17
4.4	外部指挥与协调.....	18
5	预防和预警.....	19
5.1	预防.....	19
5.2	预警及分级.....	20
5.3	预警发布内容.....	23
5.4	预警响应措施.....	23
6	应急响应与措施.....	24

6.1 响应分级.....	24
6.2 应急程序.....	24
6.3 信息报告.....	27
6.4 应急处置.....	29
6.5 次生危害防范.....	32
6.6 应急处置卡.....	33
6.7 应急监测.....	36
6.8 应急终止.....	38
7 后期处置.....	40
7.1 人员安置及损失赔偿.....	40
7.2 调查与评估.....	40
7.3 提出事件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40
7.4 善后处理.....	40
7.5 恢复重建.....	41
7.6 保险.....	41
8 应急培训和演习.....	42
8.1 应急培训.....	42
8.2 预案演习.....	43
9 奖惩.....	48
9.1 奖励.....	48
9.2 责任追究.....	48
10 保障措施.....	49
10.1 通讯与信息保障.....	49
10.2 应急队伍保障.....	49
10.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50
10.4 经费保障.....	50
10.5 其他保障.....	50
11 附则.....	52
11.1 预案的评估、修订和备案.....	52
11.2 预案的签署和解释.....	53

11.3 实施日期.....	53
11.4 预案管理与更新.....	53
11.5 有关名词、术语.....	53
附录：	56
附件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6
附件 2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环评批复.....	57
附件 3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	60
附件 4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评批复.....	62
附件 5 排污许可证.....	64
附件 6 监测报告.....	65
附件 7 应急救援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	66
附件 8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67
附件 9 企业应急物资储备清单.....	68
附件 10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69
附件 11 突发环境事件情况登记表.....	70
附件 12 应急培训记录表.....	71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	72
附图 3 公司平面布置图.....	74
附图 4 企业四至图.....	76
附图 5 疏散路线图.....	77
附图 6 应急物资分布图.....	78
附图 7 企业风险源分布图.....	79
附图 8 厂区雨水管网图.....	80

1 总则

1.1 编制背景和目的

1.1.1 编制背景

近年来，我国随着工业化的不断发展，各种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率也在逐渐的提高。由于突发性的环境污染事故会对周围的环境和生物造成很大的影响，因此要求有应急预案来合理处置。

某些地方的突发环境事件已经给当地的正常生产、生活秩序造成很大影响。以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为例，厂区一旦发生原材料泄漏引发的火灾和爆炸等风险事故，涉及到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与周边环境的污染，涉及面较广，因此急需编制出适合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实际特点的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1.1.2 编制目的

为正确应对和有序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能力。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本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防治结合”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环境事件对应法》及其他相关法规的要求，特编制《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次编制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为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或由安全事故次生、衍生的各类突发环境事件而制定的，规范了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提出了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预警和应急处置程序和应对措施，完善了各级政府相关部门以及周边企业、村庄和救援抢险队伍的衔接和联动体系，为有效、快速应对环境污染，保障区域环境安全提供科学的应急机制和措施。

1.2 编制依据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县各级政府下发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及其他相关政策文件。

1.2.1 法律法规与技术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版），2015年1月1日起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0号)，2017

年 6 月 27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201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九号），2007 年 11 月 1 日起实施；

(6)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91 号），2011 年 12 月 1 日起实施；

(7) 《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 645 号），2013 年 12 月 7 日起实施。

1.2.2 规章

(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1 第 17 号令），2011 年 5 月 1 号实施；

(2) 《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4 第 31 号令），2015 年 1 月 1 号实施；

(3)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2015 年 1 月 9 日起实施；

(4) 《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2014 第 32 号令），2015 年 3 月 1 号实施；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部令 34 号），2015 年 6 月 5 日起实施；

(6) 《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35 号），2015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

(7) 《广东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技术评估指南（试行）》（粤环办〔2011〕143 号）；

(8)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91 号）2011 年 2 月 16 日国务院第 144 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2011 年 12 月 1 日施行

1.2.3 技术指南、规范

(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2004 年 12 月 11 日起实施；

- (2) 《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06年1月8日起实施；
- (3)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总体应急预案》，2006年1月24日起实施；
- (4) 《水体环境风险防控要点》，2006年3月4日起实施；
- (5) 《危险化学品事故灾难应急预案》，2006年10月实施；
- (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8月1日起实施；
- (7)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2009年12月1日实施；
- (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2011年1月1日起实施；
- (9)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2018年3月1日实施；
- (10)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2014年4月4日实施；
- (11)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2015年5月1日实施；
- (12)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安全规程》（GB20567-GB20602）；
- (13) <关于印发《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阶段环境损害评估推荐方法》的通知>（环办[2014]118号）；
- (14)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
- (15) 《广东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粤府办[2008]36号）；
- (16) 《（江门市突发性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2011年1月1日）
- (17)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74号）；

1.2.4 适用标准

-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3)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93）；
- (4)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5)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 (6)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 (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 (9)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1.2.5 编制依据

- (1)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广东省环境保护学校，2004 年 9 月）及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验收意见；
- (2) 现场勘查资料。

1.3 适用范围

本应急预案适用于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厂区域内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预警、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

1.4 工作原则

坚持践行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依法处置、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切实提高企业及各级部门应对环境风险事故的能力。着重贯彻以下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宣传普及环境应急知识，不断提高环境安全意识。建立和加强突发环境事件预警机制，切实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报告、快速反应、及时控制。

(2) 坚持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响应。按照条块结合，以块为主，部门管理的原则，突发环境事件实行企业、部门、班组、个人分级负责制；根据突发事件的级别，实行分级控制、分级管理。不同等级的突发事件，启动相应级别的预警和响应。

(3) 坚持平战结合，专兼结合，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和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习，充分利用现有专业环境应急救援力量，整合环境监测网络，引导、鼓励实现一专多能，发挥经过专门培训的环境应急救援力量的作用。

(4) 坚持指挥机构单独设立，应急职能不能交叉，分散力量的原则。

(5) 依靠科学，快速反应。不断完善应急反应机制，强化人力、物力、财力贮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依靠科学，加强科研指导，规范工艺操作，实现应急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

1.5 环境风险分级

判断企业生产原料、产品、中间产品、副产品、催化剂、辅助生产物料是否涉及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中所列化学物质，计算所涉及化学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如存在量呈动态变化，则按公历年度内某一时刻最大存在的总量计算）与其在《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中所列化学物质的临界量的比值 Q 。

计算得出： $Q=0.6$ ，即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临界量比值 Q 范围为： $Q < 1$ ，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以 Q 表示。

详细分析见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

1.6 编制程序和内容

1.6.1 编制程序

本预案编制参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企业环境风险分析方法（征求意见稿）》、《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技术指南》、《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其编制程序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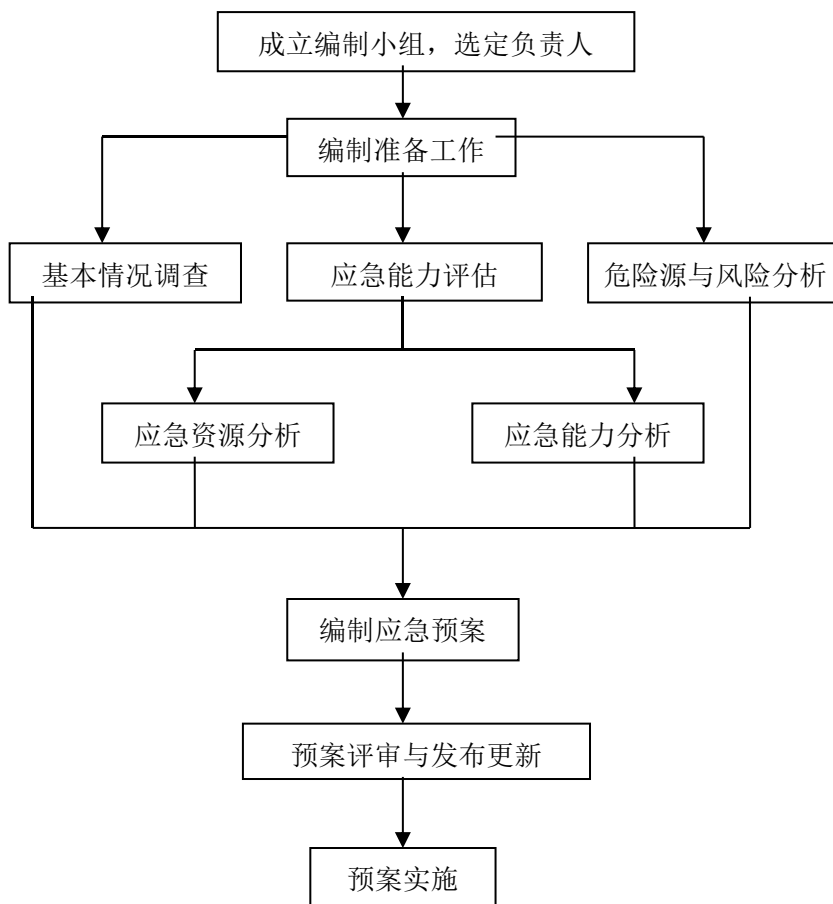


图 1-1 环境应急预案编制程序

1.6.2 编制内容

本预案的编制内容共分为十一个部分，即：总则，基本情况调查，项目主要风险源，环境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预防和预警，应急响应与措施，后期处置、应急培训与演习，奖惩，应急保障，附则。详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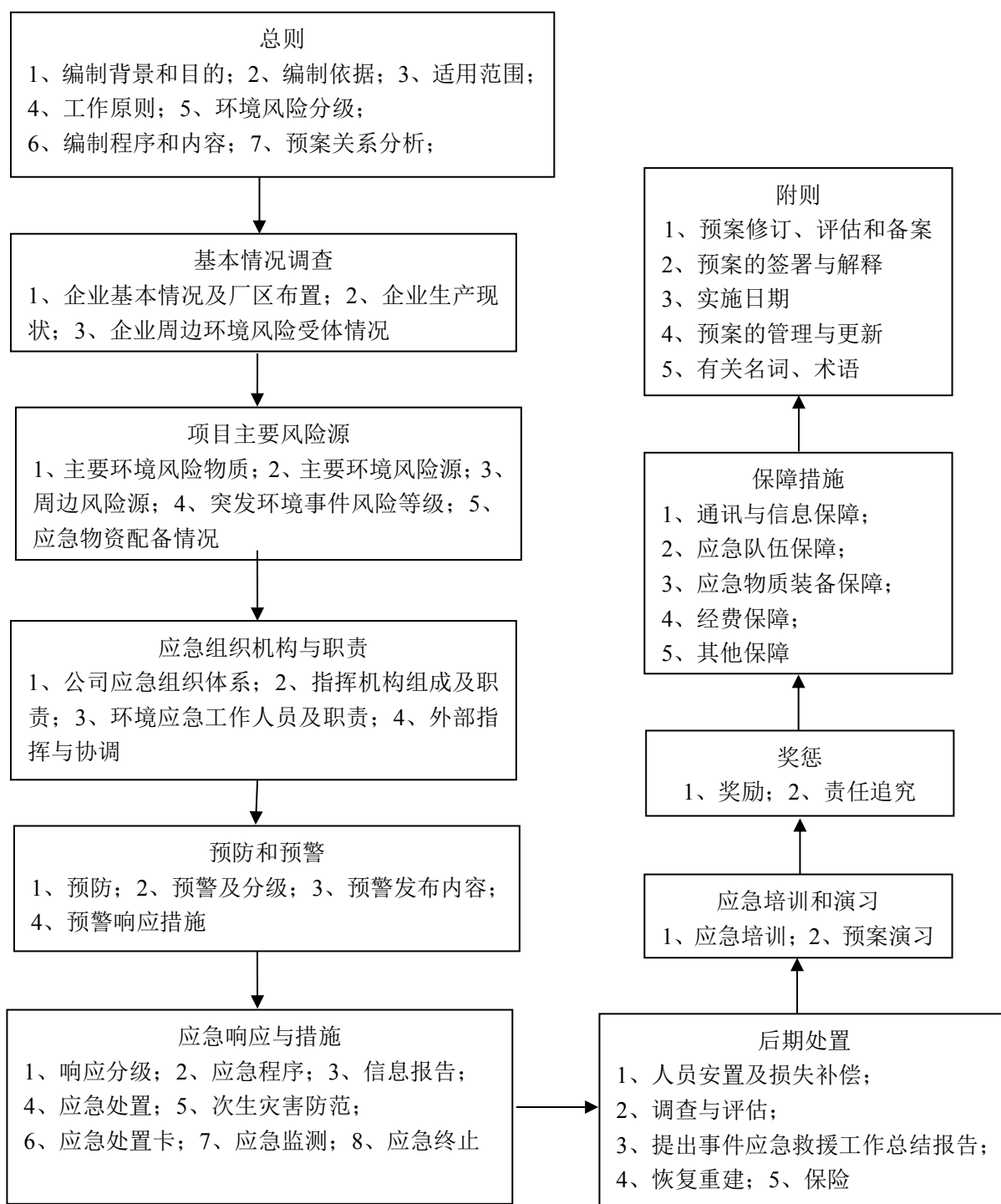


图 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内容

1.7 预案关系分析

本预案与《江门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及公司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实施联动。

《江门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上级预案，而本公司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为平级关系。公司需要外部

救援时，由政府部门启动外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公司安全应急预案、外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之间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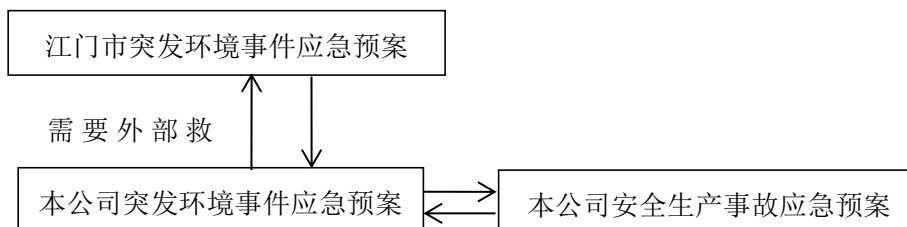


图 1-3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应急预案体系图

2 基本情况调查

2.1 企业基本情况及厂区布置

2.1.1 企业基本情况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位于恩平市东成镇东湖工业区，地处东经 112.362313，北纬 22.216211。位于恩平市东部，距恩城中心 13 公里，地理环境优美，水陆交通方便。367 省道横贯本镇全境，直达 325 国道只有 6 公里，距恩平港 25 公里。占地面积 30119m²，目前主要从事色纱的生产。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由恩城镇迁至恩平市东成镇东湖工业区，于 2007 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于 2004 年 9 月委托广东省环境保护学校对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进行建设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04 年 10 月 25 日获得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于 2008 年 12 月 22 日获得江门市环境保护局《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获得江门市环境保护局《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评批复》；于 2018 年 2 月 9 日获得江门市环境保护局《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新建锅炉项目环评批复》。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现有松式络筒机 12 台，紧式络筒机 15 台，染色机 24 台，脱水机 6 台，烘箱 2 台，微波机 2 台，锅炉 1 台。东大共有职工 80 人，采用一天三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每年工作 300 天。疏散路线图见附图。

江门东大公司基本信息统计见表 2-1。江门东大公司现有工程概况见下表 2-2。

表 2-1 江门东大公司基本信息统计表

企业名称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763823443F		
法人代表	罗富标	联系人	郑国伟
联系电话	13809602166	邮政编码	529458
建设地点	恩平市东成镇东湖工业区 中心坐标：东经 112.362313、北纬 22.216211		
占地面积 (m ²)	30119	建筑面积 (m ²)	10000
行业分类	棉纺纱加工	行业分类代码	C1711
建设年月	2007 年	从业人数	80 人

总投资	190 万美元
-----	---------

表 2-2 现有工程概况一览表

项目组成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占地面积 435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350 平方米。
配套工程	仓库	占地面积 950 平方米，建筑面积 950 平方米。
	办公室/宿舍	占地面积 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
	门卫室	占地面积 3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0 平方米。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供电	由供电局供给
	消防工程	本项目消防设施设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65 个，手推灭火器 2 台，室内消防栓 39 个，室外消防栓 6 个，消防池 300m ³ ，事故应急池 120m ³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和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废气	锅炉燃煤废气经高频尘袋+水膜三塔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经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固废	设有 100 平方米的固废暂存区暂存生产固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2 企业生产现状

2.2.1 主要原辅材料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CAS 号	物态	年用量 (t)	最大存在量 (t)	存放位置	包装方式
1	盐	—	固态	1200	100	乙类仓库	袋装
2	元明粉	7757-82-6	固态	300	20	乙类仓库	袋装
3	纯碱	—	固态	300	20	乙类仓库	袋装
4	双氧水	7722-84-1	液态	60	10	甲类仓库	桶装
5	助剂	—	液态	150	20	乙类仓库	桶装
6	煤	—	固态	3000	600	甲类仓库	散装

2.2.2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生产色纱，年产量 4000 吨，具体信息如下：

表 2-4 主要产品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物态	年产量, 吨/年	最大存在量, 吨	存放位置	贮存方式	包装规格
1	色纱	固态	4000	500	成品仓库	袋装	25kg/袋

2.2.3 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生产色纱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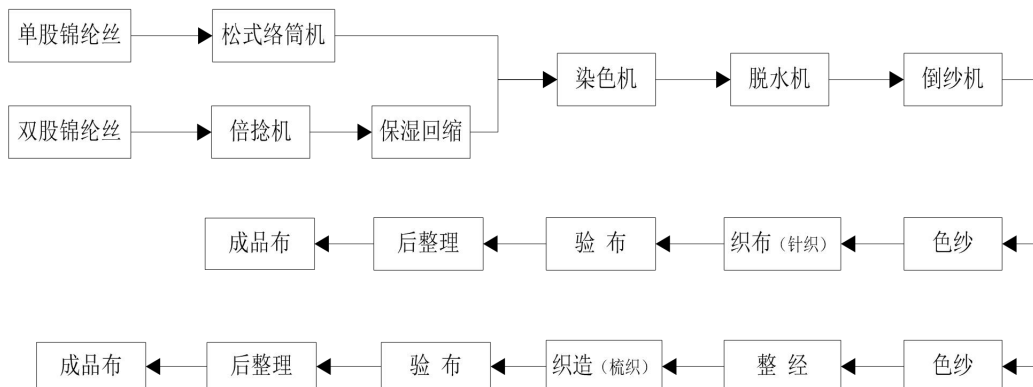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松式络筒机——即把纱线生产的管纱绕在宝塔型筒子纱上，同时清除较大纱疵，并使绕卷密度和强力均匀，便于高速退绕。

②倍捻机、保湿回缩——利用锦纶丝摩擦力，将数根单丝加捻成纱线，并通过保湿回缩工序使纱线易于上色和方便后续处理工序。

③染色机——染色是把纤维制品染上颜色的加工过程，是使染料与纤维发生物理作用或化学作用后结合在一起；或者用化学方法在纤维上生成颜料，使整个纺织物成为有色物体。该项目染色所用的染料为酸性染料，助剂主要有醋酸和硫酸铵。醋酸的主要作用是调节 PH 值，并需加入阴离子表面活性剂作匀染剂。染色过程中排放一定量的染色残液及相应的漂洗废水，染色废水的主要污染物是色度和 COD。

④脱水机——对纱线进行脱水处理，以方便后续的织布工序。

⑤倒纱机——将纱筒管上的纱条（线条）进行人字形排列成纱卷，方便后续的织布工序。

⑥织布——根据针织和梳织的不同要求,选用不同的织制工艺。

⑦验布、后整理——检验坯布的外观和物理性能，对不能达到要求的坯布进行必要的处理。验布时主要检查坯布的牢固度，色度，光洁度等是否达到客户的要求。

2.2.3 污染物产排情况及处置措施

(1) 废气

主要来源于输煤及堆煤过程中产生的扬尘，以及锅炉燃烧产生的燃烧废气。

扬尘为无组织排放，采取抑尘网挡尘、人工洒水等措施，可抑尘 80%，周界浓度可达标。

项目配备的为 12t/h 锅炉 1 台，燃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以及林格曼黑度。废气经布袋除尘器+麻石水膜+复合玻璃钢旋转式扇形多层脱硫除尘装置处理燃煤废气达标后经 40 米高的烟囱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0）A 区中新建、扩建、改建的燃煤锅炉排放标准（即： $SO_2 \leq 300mg/m^3$ ； $NO_x \leq 200mg/m^3$ ；烟尘 $\leq 80mg/m^3$ ）。

(2) 废水

工业废水主要是染整车间的印染废水，排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符合《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287-92)》I 级标准及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纺织印染工业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标准。

(3) 噪声

主要噪声是锅炉排空时，高压蒸汽撞击排空管产生的噪声，以及引风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等效声压级约 70 至 96dB（A）。建设单位采取密闭、消声、减振、合理布置、基础减振、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厂界噪声基本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煤渣以及除尘系统中的粉尘灰，其经收集后外售给砖厂或水泥厂等建材公司。

2.3 企业周边环境风险受体情况

2.3.1 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综合项目所涉及危险物品分析情况，对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的大气和水体保护目标，主要包括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重要渔业水域、珍稀水生生物栖息地、人口集中居住区以及其它环境敏感区域进行调查。

表 2-4 项目周边 5km 内的主要敏感点分布情况一览表

环境保护目标	相对本项目方位	距离（m）	规模（人）	保护因子
石斑塘水涌	西北面	—	—	水体Ⅲ类

锦江	西面	350	——	水体III类
下绵湖村	东北面	900	约 300 人	大气二类
下绵湖村委会	东北面	900	——	大气二类
马安村	东北面	2470	约 100 人	大气二类
上绵湖村	东北面	1450	约 350 人	大气二类
上绵湖村委会	东北面	1350	——	大气二类
塘仔	东北面	1980	约 150 人	大气二类
桔仔坑	东北面	2480	约 100 人	大气二类
石溪里	东面	1000	约 80 人	大气二类
新龙塘	东南面	1600	约 70 人	大气二类
塘湖	西南面	2194	约 100 人	大气二类
新厂	西南面	2320	约 80 人	大气二类
塘洲村	西南面	2486	约 120 人	大气二类
大湾肚	西南面	1911	约 120 人	大气二类
坦坡塘	西面	1216	约 120 人	大气二类
镰钩陂	西面	2266	约 120 人	大气二类
平富岗小学	西北面	1267	——	大气二类
艺术学校	西北面	1380	——	大气二类
陈进财学校	西北面	1350	——	大气二类
新村仔	西北面	1034	约 150 人	大气二类
平富岗村委会	西北面	1533	——	大气二类
平富岗	西北面	1659	约 100 人	大气二类
乐安	西北面	2130	约 100 人	大气二类
玉和	北面	1980	约 120 人	大气二类
竹园	北面	2169	约 80 人	大气二类

2.3.2 水环境风险受体

本项目附近水环境风险受体为石斑塘水涌和锦江，锦江距本项目 350m（直线距离）。

3 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源

3.1 主要环境风险物质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 34号），企业列入附录B的原辅材料为元明粉、纯碱、双氧水、煤等，共4种环境风险物质。

3.2 主要环境风险源

江门东大公司的供水、供电、办公以及门卫等公用辅助性工程的环境影响较小，环境风险较不明显。

根据对车间、仓库等主体工程所使用的危险化学品以及生产设施、储存设施以及储存情况的识别，判定企业环境风险源主要有 3 个区域，分别是：

- （1）生产车间：涉及元明粉、纯碱、双氧水、煤等环境风险物质，共计 1 栋。
- （2）原料仓库：涉及多种环境风险物质，共计 1 个。
- （3）污水处理设施：涉及染色、脱水废水，共计 1 套。

环境风险源的分布情况详见附图 7，主要风险源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3-1 企业主要环境风险源分析一览表

序号	风险单元	涉及物质	环境事件类型
1	生产车间	元明粉、纯碱、双氧水等	1、元明粉、纯碱、双氧水等泄漏； 2、可燃的物料遇火源引燃，产生大量浓烟与消防废水； 3、设备爆炸，产生火星引燃周边易燃物品； 4、事故废水进入雨水管网； 5、其他环境事件。
2	原料仓库	元明粉、纯碱、双氧水等	1、元明粉、纯碱、双氧水等泄漏； 2、泄漏物料进入雨水管网； 3、易燃的原料遇火源引燃，产生大量浓烟与消防废水； 4、火灾产生大量浓烟、事故废水，废水进入雨水管网； 5、其他环境事件。
3	污水处理设施	废水	废水非正常排放
4	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	废气非正常排放

3.3 周边风险源

项目北面为骏和木业、西侧为水塘、东侧为恩平市东成水泥厂（已空置）、南侧为恩平市中澳恒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用地。厂区周边风险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2 厂区周边风险源一览表

单位名称	方位	距离	行业	风险因素	联系电话
骏和木业	北	30m	门窗制造	事故产生的废气、烟尘以及事故废水	0750-7370138
恩平市中澳恒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	200m	电子产品		0750-7186277

3.4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等级

根据《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相关内容可知，企业的 Q 值范围为 $Q < 1$ （Q 水平），则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环境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

综上：企业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环境风险**。

3.5 应急物资配备情况

针对不同风险源，公司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以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具体物资清单详见附件 9。

4 环境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4.1 公司应急组织体系

为了降低或避免环境风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确保有组织、有计划、快速地应对环境风险事故，及时组织抢救和救援，必须建立完善环境应急组织机构，并明确应急组织机构各成员的职责，应急组织的建立必须遵循应急机构人员职能不交叉的原则。

应急组织结构包括应急指挥部和应急工作人员。应急指挥部包括总指挥和副指挥，应急工作组包括抢险救援组、警戒疏散组、通讯联络组和现场处置组。公司应急组织机构见图 4-1。企业急组织结构组成成员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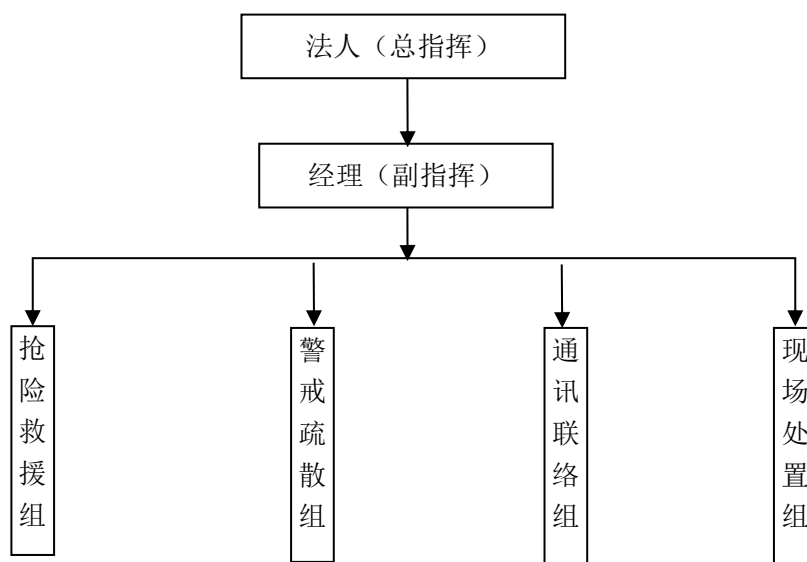


图 4-1 公司应急组织结构示意图

4.2 应急指挥部组成及职责

4.2.1 应急指挥部组成

应急指挥部成员如下：

指 挥 长：郑国伟

副总指挥： 胡能威

4.2.2 应急指挥部职责

4.2.2.1 应急指挥职责

(1) 根据事件预防处理计划、事件类别、灾害程度等情况，制定事件应急救援

最佳方案，并组织实施。

(2) 负责人员、资源配置、应急队伍的调动。

(3) 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4) 指挥部的职责是决定是否启动应急预案，以及预案的级别。

(5) 决定是否发布应急救援联络信号，发布应急救援的命令。

(6) 根据事件情况确定事件处理措施。

(7) 命令各人员按预案顺序任务开展工作，向各人员传达指挥部负责人和现场指挥领导小组指令，负责联系和督促各人员工作；报告各人员救援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8) 决定是否向周边单位和可能受到居民及时通报情况。

(9) 指导群众撤离危险区域。

(10) 决定向政府部门应急救援组织提出援助请求。

(11) 组织事件调查。

(12) 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

(13) 尽快组织恢复生产。

4.2.2.2 总指挥职责

(1) 全面负责污染事故救援工作，协调同上级部门进行联系，传达落实上级部门有关指示精神。

(2) 负责指挥发布和解除应急救命令。

(3) 负责组织污染事故处理工作。

(4) 发生事故后，总指挥要立即命令抢险救援人员到现场急救。

(5) 指挥系统各成员在紧急状态下有权调用现场的各种设备和设施进行抢险。

4.2.2.3 副指挥职责

(1) 协助总指挥负责污染事故救援的具体工作。

(2) 组织恢复生产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3) 总指挥不在时，履行总指挥的职责。

4.3 环境应急工作组及职责

4.3.1 环境应急工作组组成

本项目环境应急工作组分为抢险救援组、警戒疏散组、通讯联络组、现场处置组。

4.3.2 环境应急工作组职责

4.3.2.1 抢险救援组职责

队长：苏荣悦（18922017030）

职责：执行应急指挥部的命令、决定，结合事故现场实际情况，按照应急预案认真协调实施事故发生环节的救援抢险工作，防止事故的扩大蔓延，力求将损失降低至最低。并负责应急响应结束后，配合信息联络员对事故的现场调查、组织事故分析和事故的上报。

4.3.2.2 警戒疏散组职责

组长：王波（18922017170）

职责：维护厂区治安，做好事故发生后的人员疏散、封闭相关场所，维护交通秩序，事故设备抢修。提供消防灭火技术支持，参与抢险方案拟定。搜集整理救援过程中的技术资料，为指挥部提出建议意见及相关依据，参与分析事故原因和责任。杜绝无关人员进入事故救援现场，确保事故救援的一切顺利进行，完成指挥部赋予的其它工作任务。

4.3.2.3 通讯联络组职责

组长：李洪（18922017006）

职责：负责与各政府行政部门、周边企业 24 小时应急联动；附近厂商及政府机构相关事宜协调员；负责灾害现场与控制室及总指挥间联络，协助厂外人员救灾；负责联系 120/110/119 等急救及消防抢救工作，以及通知厂内人员疏散。

4.3.2.3 现场处置组职责

组长：何凤莲（18922017002）

职责：协助预防各区域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危害行为；现场应急处置，制定排险、抢险方案；提出落实抢险救援装置、设备、抢修所需物资；组织落实排险、抢险方案，控制事故蔓延；依事故现场状况，按照现场处置程序，进行现场援救活动，并按事件的发展态势，将事件发展信息向应急指挥部汇报；参与事故调查。。

4.4 外部指挥与协调

厂区副总指挥-胡能威负责对外联络，建立与江门市人民政府、江门市环保局、龙塘镇政府等部门之间的应急联动机制，配合东城镇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的应急处置工作，统筹配置应急救援组织机构、队伍、装备和物资，共享区域应急资源，提高共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和水平。

5 预防和预警

5.1 预防

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的原则，对重点排放源进行例行监测。本企业对环境风险源监控的方式、方法及主要的预防措施分析如下：

5.1.1 环境风险源监控

为了及时掌握危险源的情况，对危险事故做到早发现早处理，降低或避免危险事故造成的危害，必须建立健全危险源监控体系，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是监控内容：主要包括监控对象、监控部位、监控方式、监控时间以及监控频率。

其次是监控人员、物资配备：监控人员落实到位，监控仪器（如电子视频）、医药品配备齐全，并且落实到位。

各危险源的监控体系，主要预防措施有：

（1）原料（煤、双氧水等）存在环境风险的关键地点，应设置明显警示标记，如“严禁烟火”，并设置专人监管。正常情况下，严格按巡查制度进行巡检，检查内容主要为物料储存、防护设施的状况，隧道窑、污染治理设施等设备运转是否正常，并做记录。

（2）生产车间生产设施设备设置专人监控，正常情况下，每班巡检1次，巡检内容主要为设备设施的完好情况，如遇极端天气加大巡检频率。

（3）应急救援设备或物资，设置专人负责负责，定期监控，正常情况下，每周检查1次，确保应急救援物资充足与完好，在发生突发事件时第一时间取用。

（4）定期检查废气收集系统（集气罩、收集管道）确保完好无泄漏。

（5）卫生防护及环保设施，要设置专人负责进行定期检查，正常情况下，每班1次。检查内容主要有急救箱以及个人防护用品等，做好交接班记录。

（6）应与当地供电部门保持联系渠道，及时了解供电信息及停电计划以便安排实施应对措施。

5.1.2 泄漏事故预防措施

（1）原料（双氧水、纯碱、元明粉等）应经常保持完好，防止出现原料泄漏直排；

(2) 污水治理设施、废气收集系统应保持完好，防止废气在收集系统、治理设施处出现泄漏直排污染附近土壤、地下水等。

5.1.3 日常运行中的危险预防措施

(1) 配给合格的电气、设备维修工作人员，认真落实工作人员责任制，注意设备、管道的维修、保养工作。经常对供电设备进行检查和维修，对机械设备执行定期检修；

(2) 原料堆放场设置“严禁烟火”等警示牌；

(3) 定期检查废气、废水处理设备外部及内部设施，并确保厂区废气、废水收集系统完好；

(4) 在生产过程中应按照规定做好防护措施；

5.1.4 管理及操作环境危险预防措施

(1)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 对工作人员应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并定期进行理论和实践考核，保证工作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资质，并熟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规程；

(3) 工作人员严格按照规程进行操作，并按照要求穿工作服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如电气检修时应穿绝缘靴、戴绝缘手套等；对劳保用品如防烟防毒面具等应定期检测，以确保其有效性；

(4) 得知停电计划或发现临时停电时，应急小组应及时做出相应的应急处置工作，必要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汇报，并在事故处理过程中随时与供电部门及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联系；

如属于计划停电，应保持停电信息与各部门进行沟通，停电前，应停止投料生产，将现生产的物料在停电前完成，若不能完成，应在停电前采取强制措施停止所有生产；送电后，恢复生产。

5.1.5 其它危险预防措施

(1) 为防止突然停电时给企业造成突发事件，企业应配备双电源；

(2) 各生产单元应配置应急照明装置；

(3) 原料与热源设备区域应采取隔绝或保持足够的距离。

5.2 预警及分级

若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或已经发

生，发现险情的接警人应第一时间向应急办公室通报相关情况。应急办公室在搜集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包括接警人先行处置的结果），判断警情、确定预警级别，根据判断结果确定应急响应的等级，并提出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上报应急指挥小组组长决定，详见表 5-1。

表 5-1 公司应急预警分级表

预警级别	突发环境事件	预警标识
社会级预警	厂内发生环境风险物质及其他易燃物品发生大量泄漏，导致厂内环境污染的； 废水泄漏或污水处理站的废水处理不达标排出厂外，导致厂外周边水体、土壤受到污染的； 厂区发生重大火灾事故；	一级预警 (对讲机、派人通知)
企业级预警	厂内发生环境风险物质及其他易燃物品发生较大量泄漏； 厂区发生较大火灾事故。	二级预警 (对讲机、派人通知)
现场级预警	厂内发生环境风险物质及其他易燃物品出现小量泄漏； 厂区单个生产单元或储存单元发生一般火灾事故。	三级预警 (对讲机、派人通知)

5.2.1 预警发布方式

发布方式：可通过电话、广播系统、对讲机、手机短信、派人通知等形式，发布人员见表 5-2 所示。

表 5-2 公司预警发布人员一览表

预警级别	预警信息发布单位/人员
一级预警（社会级事件）	应急指挥部/总指挥
二级预警（企业级事件）	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主管
三级预警（现场级事件）	各职能部门/当班人员

5.2.2 环境安全制度的建设

江门东大公司拟采取三级预警，分级采取相应预警措施，见下表：

表 5-3 预警措施一览表

预警级别	预警措施	备注
一级预警	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发布预警通知； 上报江门市环保局、江门市人民政府； 排查可能的事故发生原因； 扩大应急，上报江门市人民政府，寻求增援； 调集环境应急物资，随时开展应急工作。	江门东大（清远）有限公司内部应急人员联系方式见附件 7； 外部应急救援联络名单见附件 8。

<p>二级预警</p>	<p>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 发布预警通知； 分析可能的事故发生原因，积极排查故障； 扩大应急时，迅速上报江门市环保局、东城镇人民政府； 调集环境应急物资，随时开展应急工作。</p>	
<p>三级预警</p>	<p>上报江门东大公司相关部门负责人； 组织应急工作、消防工作； 上报江门东大公司应急指挥部。</p>	

5.3 预警发布内容

预警信息的内容包括：突发事件的类别、预警级别、响应级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的区域或范围、应重点关注的事项和建议采取的措施等内容。

5.4 预警响应措施

(1) 发布一级预警后，按照程序采取以下措施：

①应急指挥领导小组通知相关工作组员集结，发布一级预警，进入紧急状态；

②在 10 分钟内向江门市环保应急部门报告事态，并同步向江门市政府部门报告，向其他环保公司或相关有处理能力的公司请求支援；

③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终止可能导致危害夸大的行为和活动，采取必要措施控制危险状况；

④若事件得到控制，已没有发生的可能，由应急指挥部宣布解除预警。

(2) 发布二级预警后，按照程序采取以下措施：

①应急指挥领导小组通知相关工作组员集结，发布二级预警，进入紧急状态；

②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终止可能导致危害夸大的行为和活动，采取必要措施控制危险状况；

③在 10 分钟内向江门市环保应急部门报告事态，并同步向江门市人民政府部门报告，请求支援，可向其他环保公司或相关有处理能力的公司请求支援；

若事件得到控制，已没有发生的可能，由应急指挥部宣布解除预警。

(3) 发布三级预警后，按程序采取以下措施：

①应急指挥领导小组通知全部工作组成员集结，发布三级预警信号，进入紧急状态；

②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有关场所，终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采取必要措施控制危险状况；

③若事件得到控制，已没有发生的可能，由应急指挥部宣布解除预警。

6 应急响应与措施

6.1 响应分级

按照事故可控性、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及应急响应所需资源，将事故应急响应分为一级应急响应（发生或可能发生重大环境事件），二级应急响应（发生或可能发生较大环境事件），三级应急响应（发生或可能发生一般环境事件）。企业应急响应级别与事件级别对应关系见下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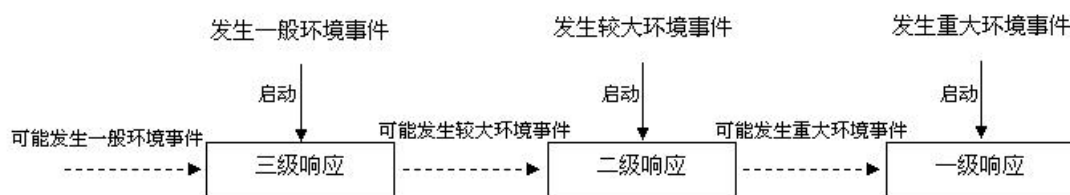


图 6-1 汉特应急响应级别与事件级别对应关系图

公司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由组长郑国伟及各应急小组人员组成，应急指挥小组接到事故报告后，应立即指挥和协调各职能部门，对事故现场实施抢修抢救工作。应急指挥领导小组日常负责对各职能部门事故应急措施、方案及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监督指导。掌握突发性事故发展势态，对险情应能作出正确判断，临场指挥果断，并负责组织事故善后处理的决策及方案。

根据事态发展，一旦事故超出本级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及时请求上一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启动更高一级应急预案。

6.2 应急程序

应急响应程序均执行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即：

发现→逐级上报→指挥长（或指挥机构）→启动预案

也就是说事故现场发现人员，及时逐级上报，企业相关领导和政府部门负责指挥协调应急抢险工作，并启动响应预案。

企业环境应急指挥部指挥协调事故现场的主要内容包括：

- （1）提出企业事故现场应急行动原则要求；
- （2）协调各职能工作人员实施应急支援行动；
- （3）严格督促受威胁的周边地区危险源的监控工作；
- （4）划定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交通管制区域，确定重点防护区域；

(5) 根据现场救援进展情况，确定被转移群众的疏散及返回时间；

(6) 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7) 如有必要，请示上级邀请有关专家和专业人员参与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的应急指挥工作。

以下具体叙述本企业发生不同级别的突发环境事件的响应过程。

(1) I 级响应程序过程

当原材料泄漏、火灾、爆炸等。当泄漏原材料已流出厂区，进入农田环境或原材料经土壤渗入地下水，造成水环境污染和土壤污染公司已无能力进行控制或由于地震、暴雨等造成自然灾害。事故发生人员立即通知当班班长，当班班长在 3 分钟内初步查看现场后，立即上报企业总指挥，并告知具体情况，总指挥了解情况后，决定启动 I 级应急预案程序，并向江门市政府和江门市环境保护局上报。

同时企业应副总指挥立即通知企业应急小组成员，在 5 分钟内召集企业的应急工作人员到事故现场待命，各应急专业队携带应急设备迅速赶赴事故现场，在外来救援队伍到来之前，各应急小队坚决服从公司应急指挥长的统一指挥，立即进入抢险救援状态，进行紧急的抢险和人员疏散、隔离工作。立即确定当时风向，沿着上风向疏散厂区内与抢险无关的人员到安全地带；设置隔离区域，在事故发生处可能涉及的范围设置警戒线。

当外来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后，总指挥人员立即移交指挥权，负责公司应急指挥转变为服从指挥，并配合外来救援人员进行工作，其余的应急组织机构成员及功能均不发生变化。

环境污染应急程序见图 4-1。

(2) II 级响应程序过程

当厂区发生原材料（元明粉、纯碱、双氧水、煤等）泄漏等突发环境事件，但泄漏事故影响范围在厂区内，事故在短时间内采取有效措施可以得到控制时，当班班长在 3 分钟内初步查看现场后，立即上报企业副总指挥部，并告知具体情况，副总指挥了解情况后，决定启动 II 级应急预案程序，并时刻关注事故发展，一旦察觉事故无法公司内部解决，立即启动 I 级响应程序。

同时应副总指挥立即在 5 分钟内召集企业的应急工作人员到事故现场待命，各应急专业人员携带应急设备迅速赶赴事故现场，各应急工作人员坚决服从公司应急指挥

长的统一指挥，立即进入抢险救援状态，进行紧急的抢险和人员疏散、隔离工作。

环境污染应急程序见图 4-2。

(3) III 级响应程序过程

当厂区日常管理中发现的事故重大隐患，如电气设备老化、反应釜发现存在火灾迹象的及其他异常现象等环境突发事件，但通过及时采取措施可及时消除时。事故发生人员立即上报当班班长，由当班班长启动 III 级响应程序，配备应急物质对泄漏物进行吸附和转移，或用灭火器进行灭火，一旦发现事故脱离控制，立即上报当，启动 II 级响应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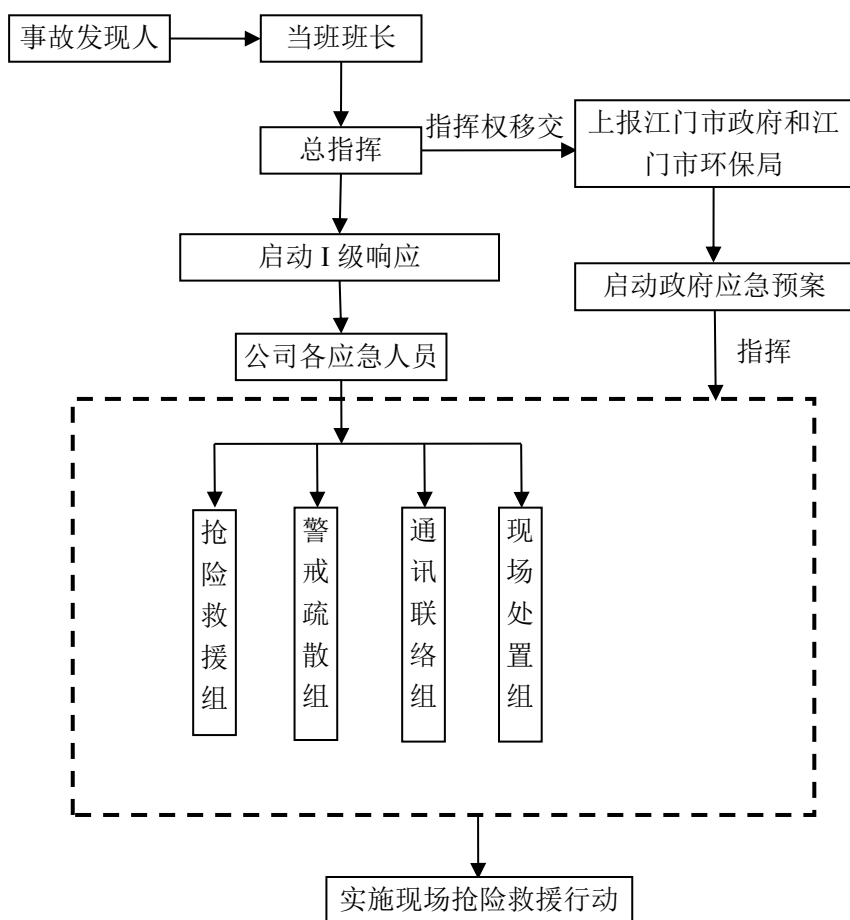


图 6-1 I 级响应应急程序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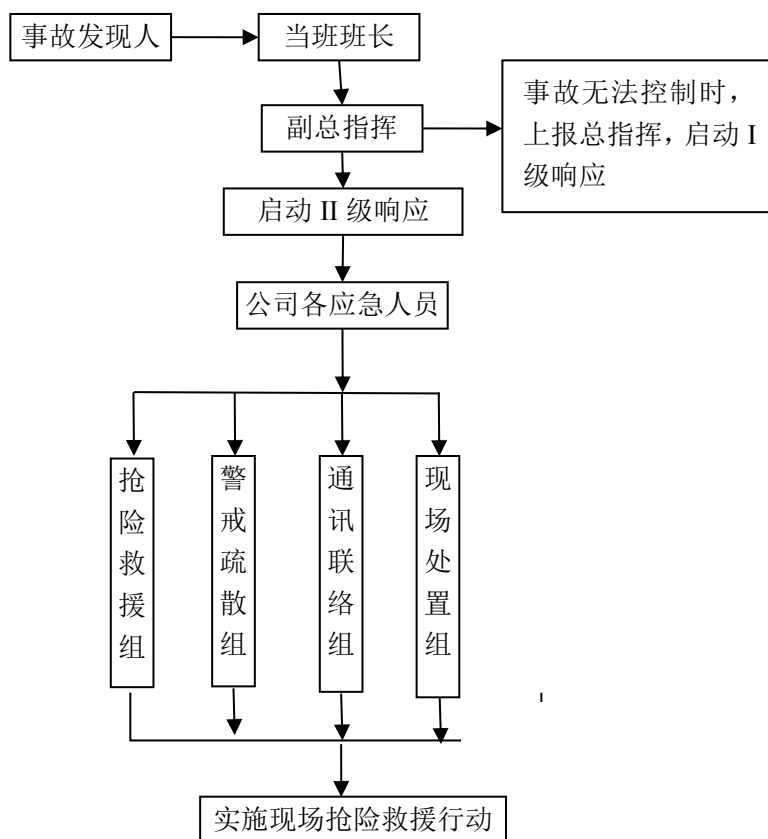


图 6-2 II 级响应应急程序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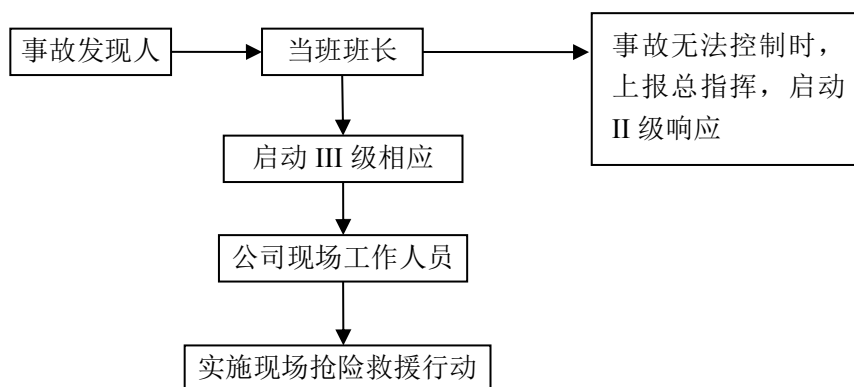


图 6-3 III 级响应应急程序示意图

6.3 信息报告

当公司启动应急预案二级响应以上级别时，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立即向江门市人民政府、江门市环保局报告，同时向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下绵湖村）、企业通报，报告与通报的人员、对象、时限、内容及方式等情况见下表。

表 6-2 信息报告情况一览表

项目	相应级别	人员与单位	对象		报告					
			上一级报告对象	最终报告对象	初报（15min 内）		续报 （查清相关情况后）		处理结果报告 （处置结束后 1 星期内）	
					内容	方式	内容	方式	内容	方式
上报	I 级响应	总指挥	/	江门市政 府、清城 县环保局	1、突发环境事件 地点、类型、发生 时间、性质、事件 起因、持续时间； 2、已启动的应急 响应、已开展的应 急处置措施； 3、是否需要其他 援助	电话	1、事故现场控制 情况； 2、现场污染源处 置和拦截情况； 3、周围居民受影 响情况； 4、影响可能扩大 的情况	电话、 网络、 书面报 告	1、突发环境事件处 置的措施、过程和 结果； 2、事故潜在或间接 危害或社会影响； 3、处置后现场遗留 问题或潜在危害	网络、书面 报告
	II 级响应	副总指挥	总指挥							
	III 级响应	当班班长	副总指挥							
项目	相应级别	人员与单位	通报对象		通报内容				通报方式	
通报	I 级响应	总指挥	芝山村、新丰村、坳背 村		1、突发环境事件类型、时间、性质； 2、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影响范围； 3、疏散范围、安全距离				电话、高分贝喇叭	
	II 级响应	副总指挥								
	III 级响应	当班班长	/	/	/	/				

6.4 应急处置

6.4.1 处置原则

公司值班人员、保安员、岗位人员巡检时发现突发环境事件，应迅速查明事件发生源头、部位和原因，可及时采取相应的常规处理措施进行处理。凡能经常规处理措施而消除事件的，则以自救为主。如自己不能控制的，应向应急指挥部报警。一旦发生重大火灾、爆炸事件，应急指挥部、值班人员、保安员、岗位人员等虽能及时发现，但一时难以控制，应采取应急措施，并疏散公司可能受影响的患者及现场人员。

6.4.2 通用处置措施

当发现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处置步骤如下：

(1) 发现者应立即向应急指挥部报警，同时并采取正确办法阻断事件源，应急处理时应佩带好相应的防护用品。

(2) 发生事件的岗位，应迅速查明发生火灾的部位及原因。凡能经切断物料等处理措施而消除事件的，则以自救为主。如火灾扩大，应向应急指挥部汇报。

(3) 应急指挥部接到报警后，应迅速下达按照应急预案处置的指令，同时发出警报，通知指挥部成员队伍迅速赶往事件现场。

(4) 指挥部成员到达现场后，根据事件状态及危害程度做出相应的应急决定，命令各救援小组立即开展救援工作，并立即向江门市人民政府和江门市环保局电话汇报；如事件有扩大趋势，并超出公司救援能力，立即上报江门市人民政府和江门市环保局，请求社会救援。

(5) 各应急救援小组到达现场后，根据指挥部下达的指令与实际情况进行应急救援。

(6) 警戒疏散组负责对应急处置无关的人员实施疏散，安全警戒和伤员救护工作。

(7) 对于非火灾事件，抢险洗消组负责实施现场污染控制、污染消除、危险物品转移、隔离、堵截、设备停车等工作。

(8) 对于火灾事件，抢险洗消组负责火灾扑灭与财产抢运。对于消防水可能引起的环境污染，还需负责污水拦截、收集与转运。

(9) 对于火灾次生环境事件，应立即联系江门市环境保护监测站请求协助监测，并协助拟定监测方案。

(10) 现场处置组根据现场应急处置工作的实际需要，提供必要的应急物资和生活物资确保处置工作顺利实施。

(11) 所有应急处置现场产生的危险废物，均应全部收集，安全转移妥善处置处理，避免二次污染。

6.4.3 储存、使用、运输过程中存在的环境危险预防措施

(1) 原辅材料化学品环境危险预防措施

双氧水、元明粉、双氧水等原辅材料在贮存、运输应注意防潮，并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如在存储过程中有少量撒漏，应彻底清扫后用大量清水冲洗。

6.4.4 危险化学品泄漏环境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企业生产区域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环境事件现场处置要点：

(1) 当车间或者仓库化学品发生泄漏时，发现人立即通报该区的安全责任人或当日应急反应队成员。该区安全责任人下达疏散指令。

(2) 安全责任人即刻召集当日现场处置组，并通知通讯联络组集合，并由通讯联络组将救护专用设备送达现场处置组。

(3) 各部室生产区人员疏散前，切断火源并将生产设备、办公设备调整至安全模式；然后依据疏散路线沿上风向转移至预定集合处，进行人员清点。

(4) 应急队员穿着消防员服，佩带自给式呼吸器进入仓库；如发现现场有被泄漏物料致伤的人员，应及时送至后勤保障组协助医疗人员进行紧急救助。

(5) 使用专用堵漏材料封堵泄漏处，同时其余应急队员对泄漏物料用大量雾状水稀释，地面积存液料要用大量水稀释。

(6) 对泄漏区进行检测，至达到规定物料爆炸下限 20%时，应急救助完成。

(7) 将未泄漏的物料转移至安全区域暂时存放。

6.4.5 生产过程中的危险预防措施

生产工艺设备由专人负责，按照规范操作，操作时配备必要的防护措施，注意配料箱、管道的维修、保养工作。配备合格的水电工作人员，认真落实工作人员责任制，经常对供水、供电设备进行检查和维护，对机械设备执行定期检修。

6.4.6 水环境污染事件现场处置措施

本厂可能出现的水环境污染事件主要是生产车间、仓库发生化学品泄漏、雨污水外流、消防废水外流等。当出现或可能出现水体污染时，应采取以下措施：

(1) 立即关闭系统车间排水阀门，停止废水外排，将废水暂时储存在事故应急池内。如果故障能在 12 个小时之内排除，则可以继续正常生产，如果故障在 12 个小时之内不能排除，则事故应急池负责人应通知应急指挥部，由应急指挥部下令立即停止生产，将废水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2) 当本公司发生水污染事故时，取水样后留样保存，便于外部检测机构对现场分析。

(3) 污水的拦截。事故发生的第一时间，由现场抢救组人员关闭公司的雨水总排放口、立即关闭系统污水排水闸门，停止废水外排。现场部门人员第一时间关闭现场雨水紧急阀，开启污水紧急阀。

(4) 污水收集。发生事故时，原则上所有污水，包括消防水、含化学品的事故水、泄露的化学品、洗消水等均必须作为污水收集。本公司利用污水收集管将所有污水收集至事故收集池，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5) 现场洗消。所有洗消工作，由现场管理部门负责，专职消防队协助，必须在现场保护期限结束后才可进行。涉及化学品的事故，要着必要防护装备。现场清洗前，应将有毒、有害物进行收集，减少环境污染可能，所有清洗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救援装备、工具的清洗，由相关管理部门负责。发生环境事故，必要时需进行环境因素检测。

(6) 公司附近临近区域中有恩平市中澳恒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骏和木业等。当本公司出现废水跨界污染事件时，第一时间联系周边企业的负责人，将废水的类型、水中污染物可能对人员、公司设备、环境造成影响的物质进行说明，同时对水的流速以及流向进行说明，让周边企业做好防范准备。本公司在通知临近企业的同时，报告当地环保部门。对跨界的污水进行沙袋堵漏，防止事件的扩大。同样，当周边企业发生废水跨界污染事件时，本公司在接到通知明确废水类型和污染物类型后，应做好防范准备。

6.4.7 管理及操作环节危险预防措施

(1) 建立健全各工艺单元生产责任制，特别是可能发生环境突发事件生产单元，制定相应的巡视制度、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2) 各生产、储存单元，配备专职管理人员，责任到人。

(3) 对工作人员应进行知识培训，持证上岗，并定期进行理论和实践考核，保

证工作人员具备必要的生产知识，并熟悉厂内生产规章制度和本岗位操作规程。

(4) 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制，加强的管理。

6.4.8 控制事件扩大的措施

在突发环境事件现场，由警戒疏散组划分隔离带，并由专人看守，防止无关人员进入。控制事件扩大的措施如下：

小泄漏：蒸气沿地面扩散并易积存于低洼处(如污水沟、下水道等)，所以，要在上风处停留，切勿进入低洼处；无关人员应立即撤离泄漏区至少 20 米；疏散无关人员并建立警戒区，必要时应实施交通管制。

大泄漏：考虑至少隔离 50 米（以泄漏源为中心，半径 50 米的隔离区）。

火灾：火场内有车间、槽车或罐车，隔离 100 米（以泄漏源为中心，半径 100 米的隔离区），并由警戒疏散组人员看守，防止无关人员的进入。

6.4.9 事件扩大后的措施

当突发环境事件扩大后，应立刻向社会应急联动部门报告请求增援，同时立即疏散突发环境事件中心的救援人员，并向专家咨询应急对策。

6.5 次生危害防范

为了防止处理突发环境事件或救援过程中发生不必要的次生灾害，现场人员应注意以下几点：

(1) 环境事件发生时，在现场抢修抢险过程中，现场人员必须佩戴个人防护用品，做好防护准备，避免发生中毒；

(2) 应急处理中，避免动作过于猛烈，碰撞到其他化学物品，导致事故进一步扩大；

(3) 深入环境事件中心作业人员必须先确定泄漏物质性质和毒物接触形式，防止事故处理过程中发生中毒、伤亡事故；

(4) 当无法控制泄漏物，不能堵塞泄漏源，要及时安全可靠的处理泄漏物，严密监视，以防引起火灾或爆炸等更大的危险事故；

(5) 环境事件发生时迅速、有序的撤离现场人员至安全区，避免造成更多的人员受伤。

6.6 应急处置卡

(1) 关键岗位应急处置卡

本公司关键岗位主要有法人、经理和各应急人员，各岗位的应急处置卡详见下表。

表 6-3 应急指挥部应急处置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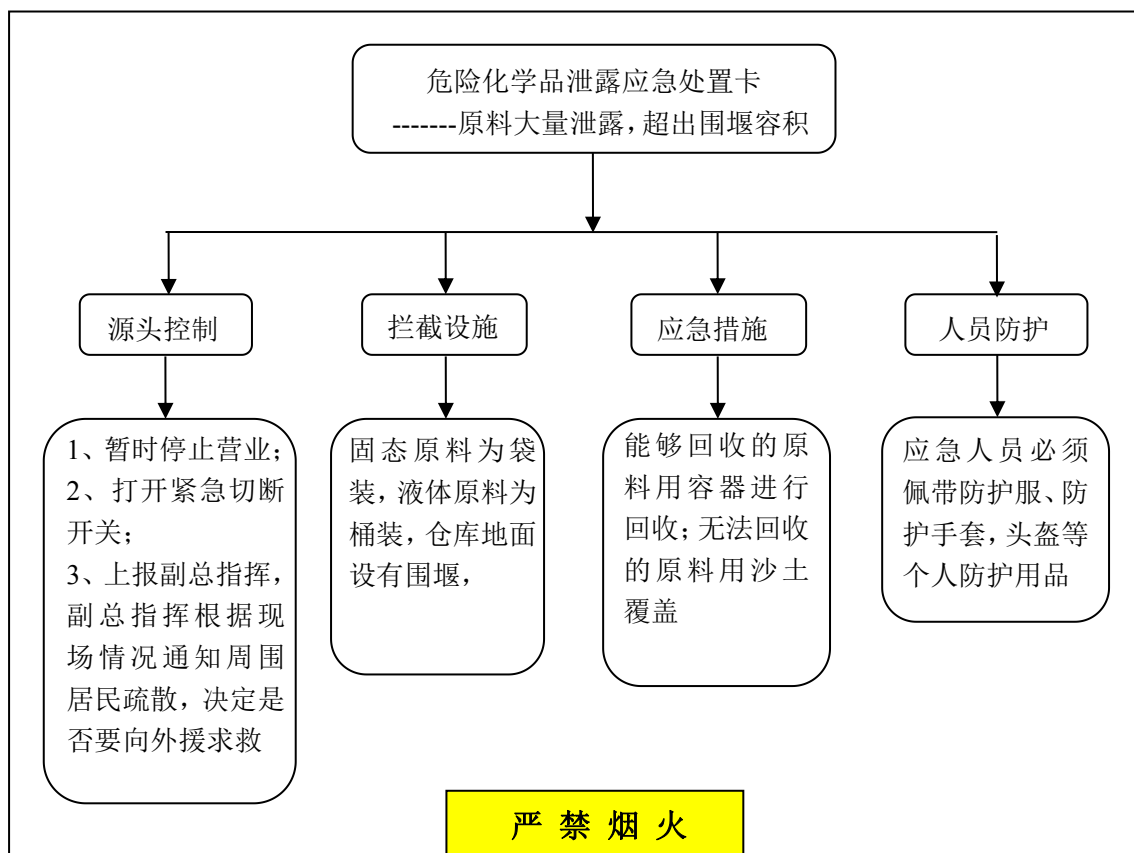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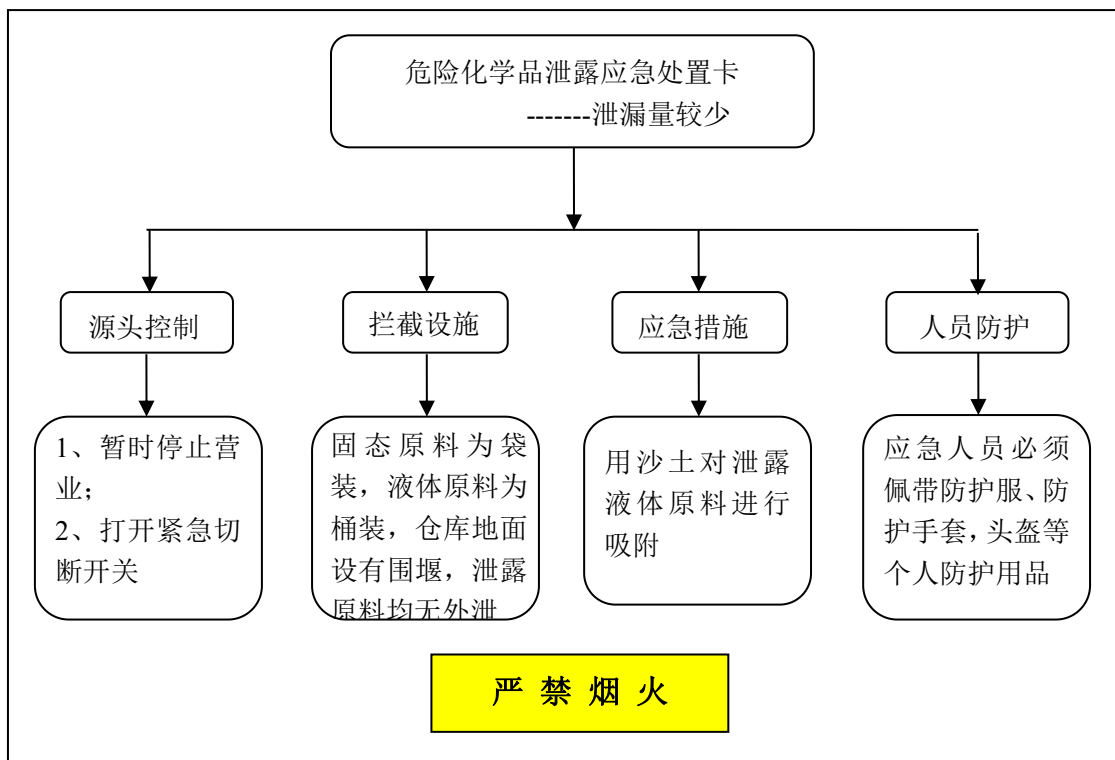
组成	总指挥：林素娇 副总指挥：林火炉	
序号	行动内容	执行情况 (√)
1	接受下级上报的应急事故报告	
2	收集现场信息，核实现场情况	
3	制定和调整现场应急处置方案并组织实施	
4	指挥应急人员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控制	
5	向周边群众及时通报情况，或指导群众撤离	
6	决定向政府部门应急救援组织提出援助请求	
7	核实应急终止条件，并下达应急终止指令	
8	组织事件调查，总结应急救援经验教训	
9	其他	
联系方式：总指挥 13809602166； 副总指挥 13809603080		

表 6-4 应急救援人员应急处置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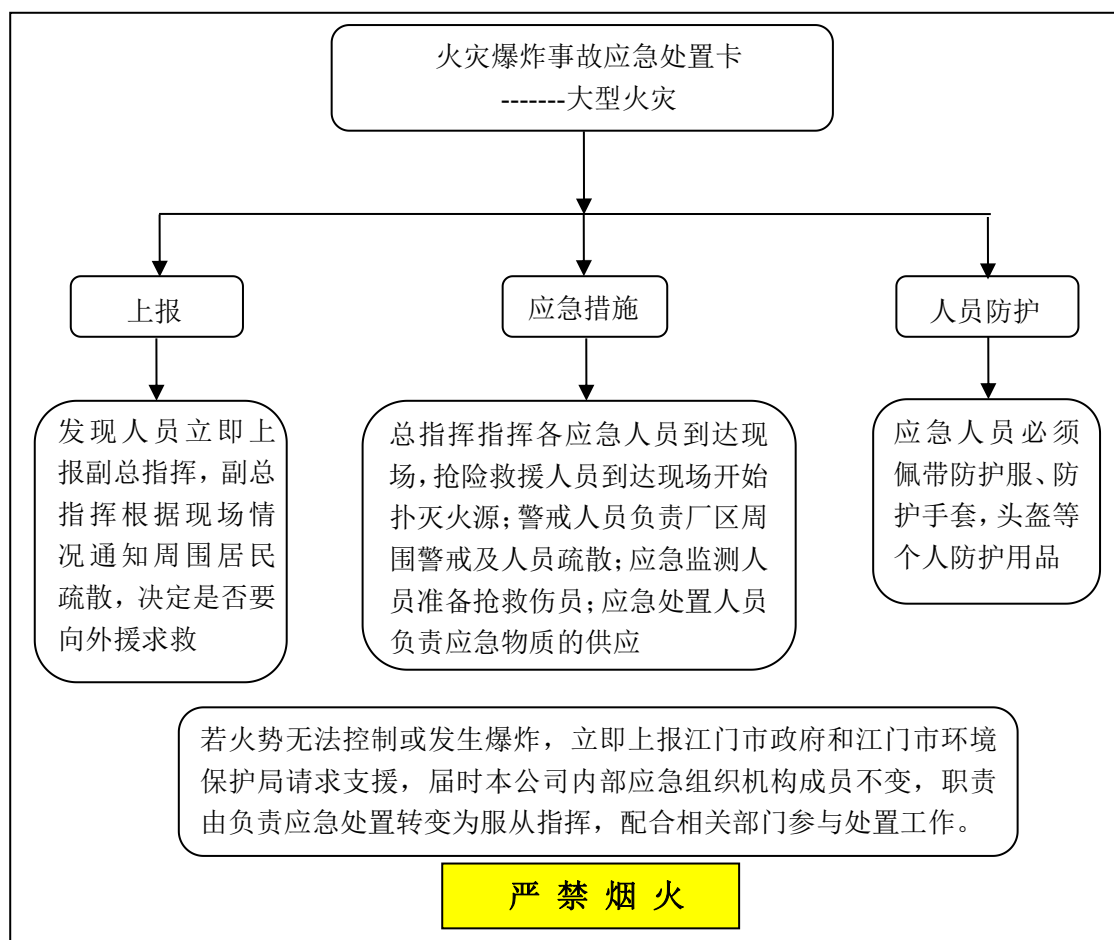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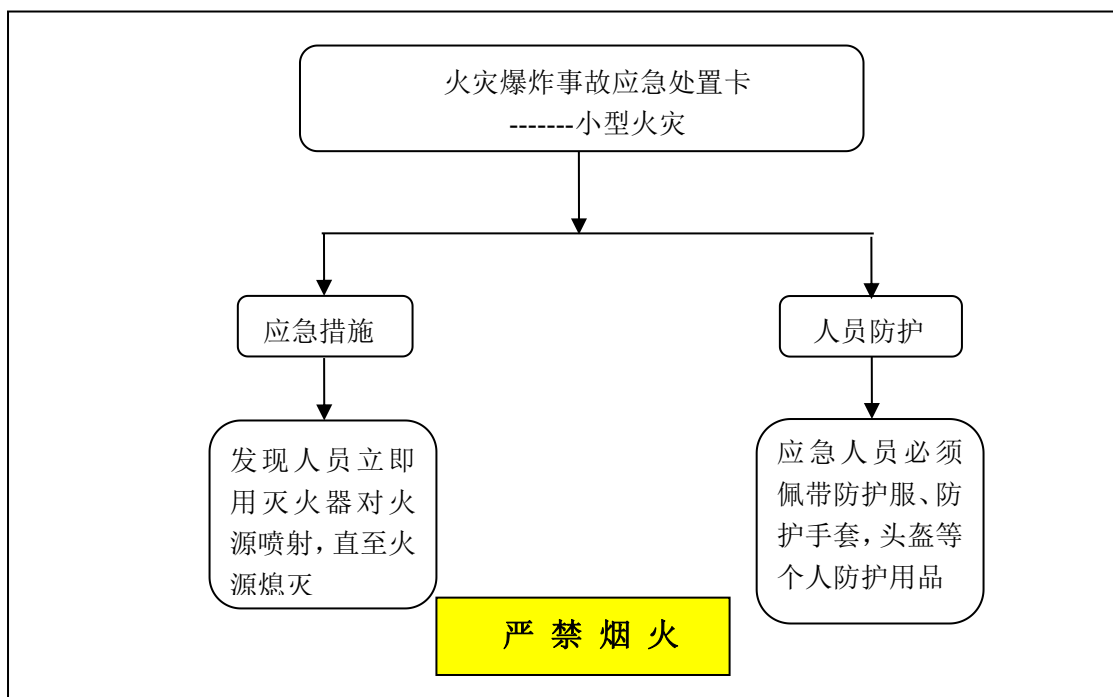
抢险救援组	组成及联系方式	苏荣悦 18922017030
	行动内容	1、执行指挥人员的命令 2、按照应急预案进行救援抢险工作 3、完成指挥部赋予的其它工作任务
警戒疏散组	组成及联系方式	王波 18922017170
	行动内容	1、维护站区治安 2、负责站区污染源的警戒，无关人员疏散，维护交通秩序 3、完成指挥部赋予的其它工作任务
通讯联络组	组成及联系方式	李洪 18922017006
	行动内容	1、负责与各政府行政部门、周边企业 24 小时应急联动 2、完成指挥部赋予的其它工作任务
现场处置组	组成及联系方式	何凤莲 18922017002
	行动内容	1、协助预防各区域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危害行为 2、完成指挥部赋予的其它工作任务

(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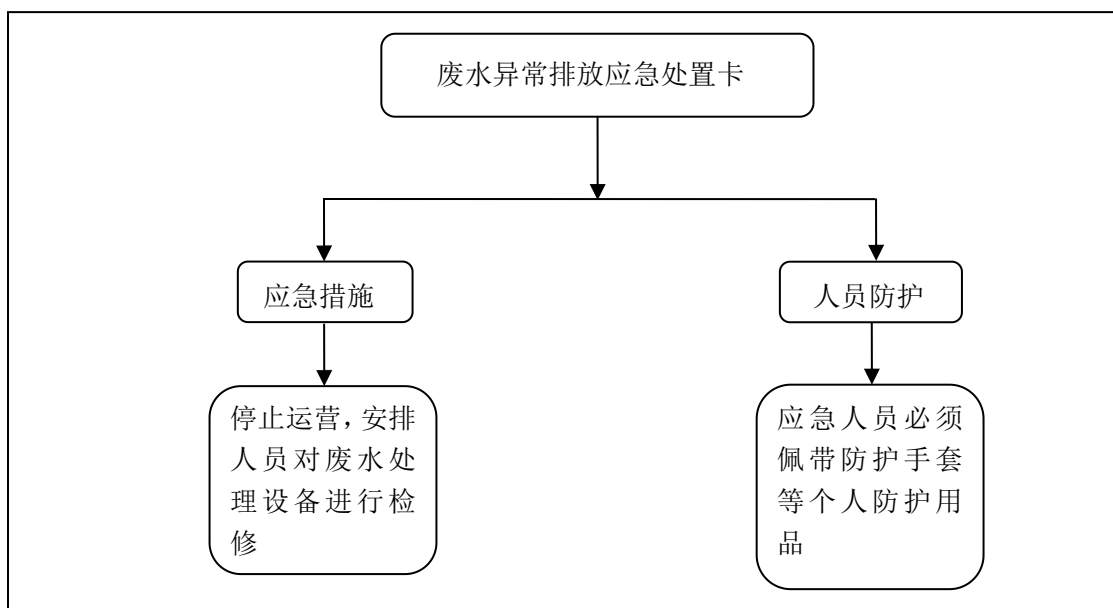
① 危险化学品泄露应急处置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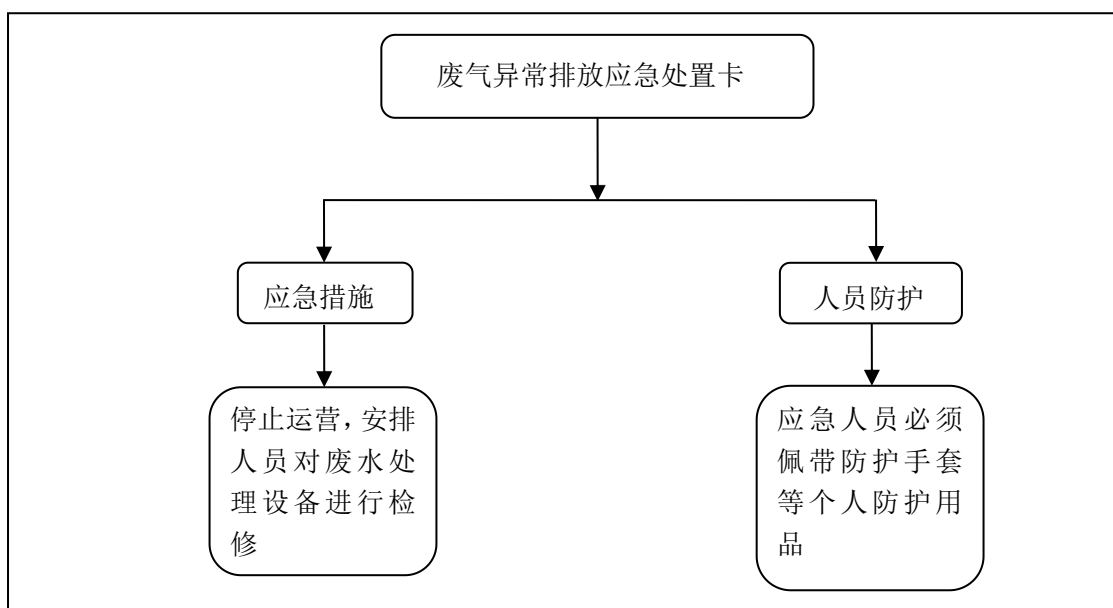
②火灾爆炸事故应急处置卡



③ 废水异常排放应急处置卡



④ 废气异常排放应急处置卡



6.7 应急监测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当地环境应急监测部门或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赶赴事件现场,根据实际情况,迅速确定监测方案(包括废水和废气监测布点、频次、项目和方法等),及时开展应急监测工作,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用小型、便携仪器对污染物种类、浓度、污染范围及可能的危害做出判断,以便对事件及时、正确进行处理。

6.7.1 应急监测方案

环境危险事故发生，抢险应急的同时，应急监测小组应立即开展应急监测。通过监测和监控结果随时判断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变化趋势，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提供客观依据。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并结合厂区实际情况环境应急监测方案布置如表 6-5。

表 6-5 环境风险监测方案

污染类型		采样位置	监测频率	监测项目
大气污染	煤泄露引发火灾、爆炸	厂区、厂区下风向、最近敏感点下绵湖村	事故发生时 1 次/10 分钟，事故结束后 1 次/30 分钟	PM ₁₀ 、SO ₂ 、CO、氮氧化物
	化学品挥发事故	厂区、厂区下风向、最近敏感点芝山村、新丰村、坳背村		恶臭
地下水污染	原料泄漏	项目仓库区等	事故结束后及时采样，根据污染物变化趋势决定监测频率	pH、石油类、铅、挥发酚、亚硝酸盐等
土壤	事故后期应对污染的土壤、生物进行环境影响评估			

(1) 现场采样记录

现场采样记录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的第一手资料，必须如实记录并在现场完成，内容全面，可充分利用常规例行监测表格进行规范记录，至少应包括如下信息：

a)事故发生的的时间和地点，污染事故单位名称、联系方式。

b)现场示意图，如有必要对采样断面（点）及周围情况进行现场录像和拍照，特别注明采样断面（点）所在位置的标志性特征物如建筑物、桥梁等名称。

c)监测实施方案，包括监测项目（如可能）、采样断面（点位）、监测频次、采样时间等。

d)事故发生现场描述及事故发生的原因。

e)必要的水文气象参数（如水温、水流流向、流量、气温、气压、风向、风速等）。

f)可能存在的污染物名称、流失量及影响范围（程度）；如有可能，简要说明污染物的有害特性。

g)尽可能收集与突发环境事件相关的其他信息，如盛放有毒有害污染物的容器、标签等信息，尤其是外文标签等信息，以便核对。

h)采样人员及校核人员的签名。

(2) 跟踪监测采样

污染物质进入周围环境后，随着稀释、扩散和降解等作用，其浓度会逐渐降低。为了掌握事故发生后的污染程度、范围及变化趋势，需要适时调整监测方案，进行连续的跟踪监测，直至环境恢复正常或达标。

在污染事故责任不清的情况下，可采用逆向跟踪监测和确定特征污染物的防方法，追查确定污染来源或事故责任者。

其他事项均要符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10）相关要求。

6.7.2 应急监测方法和标准

各监测因子监测方案按照国家规定的相应标准监测方法进行监测，主要监测方法及监测标准如下：

表 6-6 主要应急监测方法及标准

项目	监测因子	现场监测方法	标准编号	仪器设备	检出浓度
大气	PM ₁₀	重量法	GB/T15432	电子天平	9.51μg/m ³
	SO ₂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计	HJ482-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G	3.89μg/m ³
	NO _x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G	4.57μg/m ³
	CO	非分散红外法	GB9801-1998	一氧化碳红外分析仪	0mg/m ³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10（无量纲）
地下水	pH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PHSW-3D 型 pH 计	/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2	红外光度测油仪 JLBG-126	0.04mg/L
	挥发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	0.0003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	分光光度法	GB7493-8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	0.003mg/L

6.8 应急终止

6.8.1 应急终止的条件

当对事故现场进行一系列处理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1) 火灾爆炸、原料泄露、污染治理设施异常及洪水暴雨地震等自然灾害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2)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次生衍生事件隐患消除；

(3)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4)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乃至尽量低的水平。

6.8.2 应急终止的程序

当突发事件得到控制后，灾害性冲击已消除，不可能发生次生事件，社会负面影响消减，进入恢复阶段时，进入应急终止程序。

(1) 环境应急人员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单位提出，遵循“谁启动、谁结束”原则，经环境应急领导小组批准，由现场抢险救援人员向公司应急总指挥宣布终止抢险；

(2) 公司应急总指挥宣布公司级应急结束，环境应急总指挥向环境应急人员下达应急终止命令；

(3) 通知周边环境相关单位及人员事件危险已解除。

(4) 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

(5) 配合相关主管部门对环境污染事件中长期环境影响进行评估，提出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6.8.3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 通知周边单位、村庄危险事故已经得到解除；

(2) 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受污染设备进行清洁净化；

(3) 应急指挥组配合有关部门查找事件原因，防止类似问题的重复出现；

(4) 有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主管部门负责编制重大、较大环境事件总结报告，于应急终止后上报；

(5) 根据实践经验，有关类别环境事件专业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对应急预案进行评估，并及时修订环境应急预案；

(6) 参加应急行动的部门负责组织、指导环境应急队伍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7) 进行环境危害调查与评估，对周边大气环境进行检查，统计周边人员的健康状况（主要是中毒、致死情况）；

(8) 对于由于我司的环境事故而造成周边人员伤害的，统计伤害程度及范围，对其进行适当经济补偿；

(9) 物资供应组应增补应急物资使之满足下次应急需要。

7 后期处置

7.1 人员安置及损失赔偿

做好受灾人员的安置工作，对公司员工做好精神安抚工作，对受伤严重人员继续治疗，并及时对环境应急工作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赔偿事宜。以保证企业人心稳定，快速投入正常生产。

7.2 调查与评估

企业在进行现场应急的同时，应急领导指挥部就要抓紧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工作，全面收集有关事故发生的原因，危害及其损失等方面的证据和资料，必要时要组织有关部门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鉴定，对于涉及刑事犯罪的，应当请求公安司法部门介入和参与调查取证工作。现场应急处理工作告一段落后，由指挥部根据调查取证情况，依据相关制度，拟定追究事故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的意见，对于触犯刑法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对应急事故过程进行评价、评估，查找问题和不足，避免事故再次发生。

7.3 提出事件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突发环境事件善后处置工作结束后，应急救援指挥部认真分析总结事故经验教训，提出改进应急救援工作的建议。根据调查所获得数据，以及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填写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单，以书面形式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最终形成应急救援总结报告及时上报上级有关部门备案。

7.4 善后处理

为了准确地查明事故原因和责任，在采取恢复措施前应按有关法规要求对事故现场进行保护。

(1) 发生伤亡事故的现场

发生伤亡、重大伤亡事故时，应迅速采取必要措施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并认真保护事故现场。在事故调查组未进入事故现场前，汉特应派专人看护现场，任何

人不得擅自移动和取走现场物件。因抢救人员和国家财产，必须移动现场部分物件时，必须设置标志，绘制事故现场图，进行摄影或录像并详细说明。清理事故现场，要经事故调查组同意后方可进行。

(2) 火灾爆炸事故的现场

火灾扑灭后，应当立即安排对火灾爆炸事故现场进行保护，接受事故调查，如实提供火灾事故的情况，协助公安消防机构调查火灾原因，核定火灾损失，查明火灾事故责任。未经公安消防机构同意，不得擅自清理火灾现场。

在撤除事故现场、恢复正常生产秩序之前，应该对事故现场进行洗消，但伤亡事故现场和火灾爆炸事故现场的洗消工作必须得到事故调查组的同意方可进行。

7.5 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的内容主要包括：

(1) 对事故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详细清算，对事故后的财产恢复采取相应有力的措施，尽快补充其亏损；

(2) 对救援所用的救援物资进行及时的补充；

(3) 对事故所造成的人员伤亡进行统计，承担因事故受伤职工和周围居民医药费，发放抚恤金。

(4) 由应急救援指挥部召开总结评审会，总结事故应急救援情况，评价应急救援预案实施效果，为修改预案提出建议。

7.6 保险

企业应建立环境风险事故社会保险机制，依法办理相关责任险或其他险种，并对环境应急工作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8 应急培训和演习

8.1 应急培训

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规定企业事业单位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环境应急预案的培训和应急演练。

因此要求企业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环境应急培训，培训工作主要由环境应急指挥部负责，公司全员参与完成，培训时间由企业根据自身实际具体安排。培训内容及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操作人员的培训

针对应急救援的基本要求，系统培训厂区操作人员，发生各级危险事故时报警、紧急处置、逃生、个体防护、急救、紧急疏散等程序的基本要求。

培训主要内容：

- a、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
- b、防火、防爆、防毒的基本知识；
- c、工作过程中异常情况的排除、处理方法；
- d、事故发生后如何开展自救和互救；
- e、事故发生后的撤离和疏散方法。

采取的方式：课堂教学、综合讨论、现场讲解等。

（2）应急救援人员的培训

对厂区应急救援人员进行应急救援专业培训。培训主要内容：

- a、了解、掌握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内容；
- b、熟悉使用各类防护器具；
- c、如何展开事故现场抢救、救援及事故处置；
- d、事故现场自我防护及监护措施。

采取的方式：课堂教学、综合讨论、现场讲解、模拟事故发生等。

（3）应急指挥部的培训

邀请国内外应急救援专家，就企业危险事故的指挥、决策、各部门配合等内容进

行培训。

采取的方式：综合讨论、专家讲座等。

(4) 公众教育

企业负责对企业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本企业有关安全生产的基本信息，加强与周边公众的交流，若发生事故，可以更好地疏散、防护污染。针对疏散、个体防护等内容，向周边群众进行宣传，使事故波及到的区域都能对危险事故应急救援的基本程序、应该采取的措施等内容有全面了解。

采取的方式：口头宣传、应急救援知识讲座等。

8.2 预案演习

8.2.1 演练目的

通过本次演练除提高现场全员的应变能力、突发环境事件处理能力和自救能力，增强环保意识、安全意识和责任感外，还重点检查验证以下内容：

- (1) 疏散指挥和路线是否合理可行。
- (2) 员工的应变能力、突发环境事件处理能力和自救能力。
- (3) 应急指挥机构的指挥能力及各应急救援小组的适应能力、反应能力、突发环境事件处理技能。
- (4) 使全员接受突发环境事件处理知识教育，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 (5) 验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使之进一步得到改进。

8.2.2 演练原则

(1) 结合实际，合理定位，紧密集合应急管理工作实际，明确演练目的，根据资源条件确定演练方式和规模。

(2) 着眼实际，讲求实效，以提高应急指挥人员的指挥协调能力、应急队伍的实战能力为着重点，重视对演练效果及组织工作的评估，总结推广好经验，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

(3) 精心组织，确保安全，围绕演练目的，精心策划演练内容，周密组织演练活动，严格遵守相关安全措施，确保演练参与人员及演练装备设施的安全。

(4) 统筹规划，厉行节约，统筹规划应急演练活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努力提高应急演练效应。

8.2.3 演练要求

(1) 在开展演练准备工作以前应制定演练计划，包括演练的目的、方式、时间、地点、日期安排、演练策划领导小组组成、经费预算和保障措施等。

(2) 演练准备阶段的主要任务是根据演练计划成立演练组织机构，设计演练总体方案，并根据需要针对演练方案对应急人员进行培训，使相关人员了解应急响应的职责、流程和要求，掌握应急响应知识和技能为演练实施奠定基础。

(3) 演练实施是对演练方案付诸行动的过程，是整个演练程序中核心环节，演练实施当天演练组织机构的相关人员应在演练前提前到达现场，对演练设备进行检查，确保正常工作，确认无误后按时启动演练。

(4) 演练结束后，应针对本次演练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点评和总结，并从各自的角度总结本次演练的经验教训，确认评估报告内容，拟定改进计划填写《应急演练效果评估表》。

(5) 对演练中暴露出的问题，组织参加演练单位和个人按照改进计划中规定的责任和时限要求，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改进，修改完善应急预案、有针对性的加强应急人员的教育和培训、对应急物资装备有计划的更新等。

8.2.4 演练计划

演习工作主要由环境应急领导小组负责，应急工作小组参与完成。

表 8-1 应急演练计划

序号	应急预案类别	演练部门	演练频次	演练时间	
1	桌面应急演练	全公司	1次/年	9月	
2	综合应急演练	全公司	1次/年	10月底-11月底	
3	原料泄露应急演练	全公司	1次/年	10月	
4	专项应急演练	火灾、爆炸事故应急演练	全公司	1次/年	11月
5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应急演练	全公司	1次/年	11月底-12月底
6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的天气条件应急演练	全公司	1次/年	11月份-12月底

8.2.5 演练对象

江门东大公司全体员工。

8.2.6 演练组织机构

为确保演练取得实效，切实抓好演练的各个环节，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领导小组，负责整个演练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效果检查工作。

组长：郑国伟

副组长：胡能威

8.2.7 演练准备

(1) 组织各科室负责人开会，宣读演练方案，提出工作要求，并让负责人明白演练的必要性和基本步骤。

(2) 演练前让员工熟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的正确方法，分析每一项突发的环境事件发生的环境条件，阐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的重要意义，讲明演练的程序、内容、时间和纪律要求，以及疏散的路线和到达的集中地点。必要时，可进行预演。

(3) 组织工作人员、指挥组成员、应急救援小组成员开会，落实职责，明确相关工作要求。

8.2.8 事故预设

企业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如下：

(1) 原料（柴油、光泽助剂等）泄漏事故：员工操作不当、储罐或管道破裂或其他原因导致液体原料发生泄露，随水流进入水体或深入地下造成土壤或地下水污染。

(2) 火灾爆炸事故：本公司柴油属于易燃物质，若泄露后遇到火源极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还会次生大量的消防尾水。

(3) 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本公司的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若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未起到预计的处理效果，会影响周边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废气经麻石水膜+复合玻璃钢旋转式扇形多层脱硫除尘装置处理高空排放，若处理设备发生故障，未起到预计的处理效果，会导致恶臭处理效率下降，恶臭排放量增加，影响周围大气环境。

(4) 危险固废处置不当：本公司原料桶或原料包装袋，不委托第三方单位处置，而将其非法掩埋或倾倒，则极易造成水体或土壤污染。

(5) 各种自然灾害、极端天气或不利的天气条件：根据漯河市多年气象资料分析结果，本地区最有可能出现自然灾害为暴雨，发生上述情景可可能导致断电并使废气处理设备、环保检测设备不能工作，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8.2.9 演练科目

(1) 突发事件响应

(2) 人员疏散

(3) 突发事件处理

(4) 安全警戒

(5) 医疗救护

(6) 清理现场

8.2.10 演练进程

(1) 突发事件响应

本企业响应级别由高到低分为一级响应（社会级）、二级响应（企业级）、三级响应（车间级）。

(2) 人员疏散及警戒

①警戒疏散人员利用扩音器或人员呼喊向工作人员下达立即疏散的指令。

②警戒疏散人员引导作业人员向应急避险处疏散，然后清点检查人员数量是否有人留在现场。

③集合指挥人员安置好突发环境事件处疏散出来的作业人员，并安抚稳定其情绪。

④全体作业人员疏散到指定的避险集合点后，各抢险救援队负责人立即清点厂区职工的人数，并将结果向组长报告。

①警戒疏散人员在施工现场外围清除路障，确保应急事故车、应急监测车等车辆畅通无阻，指导车辆离开现场，劝导围观人员离开现场，维护好施工现场外围的秩序。

②维护事故现场，设置警戒线和标识，禁止无关人员进入里面，指导疏散人员离开，看管好物资抢运组转移出来的物品。

(3) 安全警戒

①警戒组安排一部分人员在施工现场外围清除路障，确保应急事故车、应急监测车等车辆畅通无阻，指导车辆离开现场，劝导围观人员离开现场，维护好施工现场外围的秩序。

②安排一部分人员维护事故现场，设置警戒线和标识，禁止无关人员进入里面，指导疏散人员离开，看管好物资抢运组转移出来的物品。

(4) 医疗救护

①医疗救护人员配备所需要的急救药品和器材赶赴事故现场。

②设立临时救护点。

③根据统计出的人数情况，发现人数不足，总指挥立即命令救援组带好防护用具冲进火场，寻找失踪人员，把受伤的作业人员从事故现场里抬出。

④将伤员转移到临时救护点，并由医疗组开始紧急救护。

⑤发现火灾现场有人中毒窒息或烧伤时，立即抢救至空气新鲜的安全地带，如呼吸停止应立即实施人工呼吸。烧伤人员应注意保护创面并防止二次受伤，如有外伤流血应立即包扎。待医院急救中心人员赶到后作进一步处理。

⑥抢救组现场抢救后立即将伤者抬上急救车辆将其送往就近的企业进行救治。

（6）清理现场

①委派专人清理事故现场，避免环境突发事件再次发生。

②警戒组解除警戒。

③物质保障人员收拾现场的应急救援器材、救护物品及其他应急物资。

④各组成员按要求指挥作业人员返回工作岗位。

（7）演练结束

8.2.11 演练总结

演练结束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领导小组、各工作人员立即集中现场临时指挥部参加演练总结会议。

8.2.12 演练要求及注意事项

（1）疏散过程中要迅速，自行成队有秩序撤离，必须服从指挥，不要慌乱奔跑，不要争先恐后。

（2）演练前 15 分钟，一切工作必须停止，并切断电源，疏通通道，清理现场，以保证演习顺利进行。（至演习完毕 15 分钟后恢复）。

应急演练记录见附件。

9 奖惩

9.1 奖励

在事故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表现之一的单位和个人，由企业或主管部门、所在单位给予表彰或奖励：

- (1) 精心组织或积极参与应急救援预案编制，经演练或实施验证所提措施方案科学可靠的；
- (2) 认真组织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及评审，提出有价值改进建议的；
- (3) 认真巡检，及时发现初期事故，采取有效措施避免重特大事故发生的；
- (4) 为事故应急准备与救援抢险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5) 在执行应急救援抢险任务时，组织严密，指挥得当，措施有效，避免了事故扩大，有突出贡献的；
- (6) 凡在应急救援期间，保护国家和集体财产及抢救伤亡人员有功者；
- (7) 及时排除险情，防止受灾范围扩大成绩显著者。

9.2 责任追究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轻重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给予经济和行政处罚（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由公安机关依规定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不按规定组织制定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未尽事故应急准备义务，导致事态失控或事故性质升级，造成损失扩大的；
- (2) 未认真组织或参加应急培训和演练，造成应急救援抢险人员未有效实施应急救援措施，贻误有利战机，造成重大以上损失的；
- (3) 未经允许，擅自拆除、挪用、占用、停用应急设施，致使应急救援系统无有效使用，严重影响应急救援工作，造成重大以上损失的；
- (4) 不按照规定报告、通报事故真实情况的；
- (5) 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故应急救援抢险时临阵脱逃的；
- (6) 散布谣言，阻碍事故应急工作人员履行职责，扰乱应急救援秩序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 (7) 有其他对事故应急工作造成危害的。

10 保障措施

应急抢险必须要有一定的资金、物资、人员、通讯顺畅等方方面面的保障。保障措施到位是抢险救援快速准确实现的基本条件。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的应急保障措施主要有：通讯与信息保障、资金保障、人力资源及技术保障和物资装备保障等八个方面。

10.1 通讯与信息保障

信息的及时传递对应急抢险顺利进行是非常必要的，因此，该企业必须做好通信与信息的保障工作。

(1) 经理要 24 小时保持畅通，当接到抢险命令后，及时联系，按照指挥部的要求，迅速组织本专业人员到位抢险救灾，不得贻误时机。如果由于不能及时到现场或组织不力造成损失，将严厉追究该抢险队队长的责任，并对该部门进行考核。

(2) 应急期间。应急抢险队领导要保持每天 24 小时手机开机；抢险时，各抢险队领导用手机或人工呼喊的形式与应急指挥部联系。

(3) 要求所有应急抢险队员的移动电话在平时保持 24 小时畅通，如电话变更要及时到企业应急办公室登记，确保通讯畅通。

该企业内部应急小组成员通讯录见附件 7；应急领导部门及外部应急联动救援部门通讯录详见附件 8。

10.2 应急队伍保障

该企业要依据自身条件和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的类型建立成立企业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和各职能部门应急抢险突击队；并明确各专业救援队伍的具体职责和任务，定期对各救援队伍进行专业培训、演习。

(1) 应急设置人员轮流值班，发现险情立即汇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负责企业应急工作的组织和指挥，确保安全生产和通讯通畅。

(2) 应急抢险人员：负责本单位应急工作的检查、组织、落实；发生险情时在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下，负责全站区应急抢险的分片应急抢险，必要时听从地方应急指挥部的调动。受指挥部领导指挥，负责对厂内的设施进行检查、汇报、整改，在必要的情况赶赴现场，参与应急抢险。

(3) 当班人员：受本单位总指挥长的指挥，负责参与物资准备和应急抢险，检修当班人员在企业出现险情时参与抢险。

结合该企业实际情况，企业设置有抢险救援人员、警戒疏散人员、现场处置人员、通讯联络人员、应急监测人员等应急人员，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及演练活动。

10.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应急物资装备保质保量的储备和供应是应急抢险顺利进行的基础保障，该企业主要由供应部及仓储部负责该项工作：

(1) 应急物资实行统一协调、配置的原则，紧急情况下由企业统一调配。

(2) 应急物资实行车间存放，车间设立房间存放应急器材物资，且要保证应急期间 24 小时有人值班。

(3) 应急物资不得挪作他用，不足部分应立即进行补充。

(4) 应急指挥部负责组织对应急物资进行清查登记建档，对于应急物资不足的，应及时拟订计划，报总经理按照特事特办的原则统一采购。

(5) 现场应急指挥部应随时掌握有毒有害物品信息，在必要的时候储备适量的化学物品稀释药剂。

(6) 加强与政府部门的联系，紧急情况下调拨外部应急物资。

企业应急物资主要由经理负责，企业安全主管定期对内部应急物资储备、储存情况进行检查、监督。调查企业应急物质储备现状，对比《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标准》（征求意见稿）规定，将企业应急物资储备情况及需要补充物资明细汇总，编制企业应急物资储备现状及补充物资清单，详见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10.4 经费保障

企业应做好事事故预防预警及应急救援所必须的资金储备。主要由环境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储备。应急经费按《财政应急保障预案》规定纳入年度预算，装备量应严格按《财政应急保障预案》比例执行，确保应急预案启动之后，能够满足现场救援所需。（包括物资以及受灾人员的妥善安置等）。

10.5 其他保障

10.5.1 交通运输保障

应急指挥部组长的车辆为应急值班车辆，必要时企业各工作人员车辆均可作为应

急车辆参与人员救护、疏散。

10.5.2 医疗卫生保障

为保证应急人员的及时抢救，应急指挥部应制定医疗救护方案，备足药品，做好救护准备。一旦出现医疗需要，由医疗救护人员联系开展紧急救护，并及时送往龙塘镇院或江门市人民医院。

10.5.3 治安维护

当班期间未经允许，一切外来人员禁止进入事故现场，必要时通知企业人员强行制止。

10.5.4 制度保障

为保障环境应急体系始终处于良好的备战状态，企业要对各个抢险救援人员的制度设置情况和工作程序建立与执行情况、人员培训与考核情况、应急装备和经费储备的管理与使用情况等方面，在环境应急能力评价体系中建立定期的、自上而下的监督、检查和考核机制。

该企业制定了一系列的环保管理规程，总经理负责该企业运营中涉及的环境保护工作，切实把环境保护制度落到实处。树立“预防为主，防胜于治”的风险事故防范思想，把环保指标纳入考核内容，明确指标、奖惩分明，力求做到防患于未然。

11 附则

11.1 预案的评估、修订和备案

11.1.1 预案的评估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草案编制完成后，组织评估小组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评估。

环境应急预案评估小组的组成人员应当包括环境应急预案涉及的相关部门应急管理人员、相关行业协会、相邻重点风险源单位代表、周边社区（乡、镇）代表以及应急管理和专业技术方面的专家。

环境应急预案评估小组应当重点评估环境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基本要素的完整性、内容格式的规范性、应急保障措施的可行性以及与其他相关预案的衔接性等内容。

环境应急预案的编制单位应当根据评估结果，对应急预案草案进行修改。

11.1.2 预案的修订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每三年修订一次，并保证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部门职责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或应急过程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和出现新的情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及时修订完善预案：

- (1) 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 (2) 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3) 环境应急预警机制、处置程序、应急保障措施以及事后恢复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4) 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5) 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做出重大调整的。
- (6)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认为需要修订的其他情况。

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重大修订的，修订工作参照环境应急预案制定步骤进行。对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修订工作可适当简化。

11.1.3 备案根据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分析与计算，判定企业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环境风险等级。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应当在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企业所在地县（区）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有重大修订的，应当在发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原受理部门变更备案。

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需要告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应当在发布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以文件形式告知原受理部门。

11.2 预案的签署和解释

本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经上级环保部门评估审查同意后，自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签署之日起发布施行，报告内容经公司审核同意后可部分公开。

预案在进行环境应急预案演练后进行总结整理，需进行更新时由上级主管部门签署生效。并以红头文件形式在上级部门网站、公司网站和宣传栏进行公布。

本预案由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解释。

更新内容抄送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备案。

11.3 实施日期

本预案自企业主要负责人签署发布之日起施行。

11.4 预案管理与更新

随着应急救援相关法律法规的制定、修改和完善，部门职责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或者应急过程中出现新的情况，发生存在的问题，应当及时修订、更新、完善预案。

11.5 有关名词、术语

突发环境事件：是指由于人类活动、自然灾害以及其他意外因素的影响致使环境受到污染，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经济与人民财产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故。

环境应急：为避免环境事故发生或减轻环境事故后果，进行的预测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事故后恢复与重建等应对行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指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为确保迅速、有序、高效地开展应急处置，减少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而预先制定的计划或方案。

总体应急预案：指某个地区、部门、单位为应对所有可能发生的突发公共事件而制定的综合性应急预案。

专项应急预案：指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部门、单位根据其职责分工为应对某类具有重大影响的突发公共事件而制定的应急预案。专项预案通常作为总体预案的组成部分，有时也称为分预案。

环境风险：是指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或健康）的危险程度。

重大危险源：指长期的或临时的生产、搬运、使用或者储存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

環境敏感點：參照《建設項目環境影響評價分類管理名錄》中“環境敏感區”定義。

次生、衍生事件：是指某一突發公共事件所派生或者因處置不當而引發的其他事件。

耦合事件：是指在同一地區、同一時段內發生的兩個以上相互關聯的突發公共事件。

預警：指根據監測到的突發公共事件信息，依據有關法律法規、應急預案中的相關規定，提前發布相應級別的警報，並提出相關應急措施建議。

應急準備：針對可能發生的事故，為迅速、有序地開展應急行動而預先進行的組織準備和應急保障。

先期處置：指突發公共事件即將發生、正在發生或發生後，事發地人民政府在第一個時間內所採取的應急響應措施。

應急響應：事故發生後，有關組織或人員採取的應急行動。

應急處置：指對即將發生或正在發生或已經發生的突發公共事件所採取的一系列的應急響應以降低損失、影響的處理措施。

洩漏處理：洩漏處理是指對危險化學品、危險廢物、放射性物質、有毒氣體等污染源因事件發生洩漏時的所採取的應急處置措施。洩漏處理要及時、得當，避免重大事件的發生。洩漏處理一般分為洩漏源控制和洩漏物處置兩部分。

應急救援：在應急響應過程中，為消除、減少事故危害，防止事故擴大或惡化，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造成的損失或危害而採取的救援措施或行動。

監測：指通過各種方式、方法觀測收集有關突發公共事件的信息並進行分析處理、評估預測的過程。

應急監測：環境應急情況下，為發現和查明環境污染情況和污染範圍而進行的環境監測。包括定點監測和動態監測。

應急狀態：指為應對已經發生或者可能發生的突發公共事件，在某個地區，政府組織社會各方力量在一段時間內依據非常態下的有關法律法規和應急預案採取的有關措施和所呈現的狀態。

應急聯動：指在突發公共事件應急處置過程中，市人民政府及其部門聯動，必要時，與軍隊、武警部隊聯動，互相支持，社會各方面密切配合、各司其職、協同作戰，全力以赴做好各項應急處置工作的應急工作機制。

擴大應急：指突發公共事件危害、影響程度、範圍有擴大趨勢時，為有效控制突發公共事件發展態勢，應急委員會等機構或者單位通過採取進一步有力措施、請求支援等方式，以儘快使受影響地域、領域恢復到正常狀態的各種應急處置程序、措施的總稱。

緊急狀態：指在特定的地區或者全市範圍發生或者即將發生的威脅公眾生命、健康和財

产安全、影响国家政权机关正常行使权力的特别严重突发公共事件，采取常态下的措施难以有效控制和消除严重危害时，有关国家机关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宣布该特定地域进入的一种临时性严重危机状态。

后期处置：是指突发公共事件得到基本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社会秩序和生态环境恢复正常所采取的一系列善后处理行动。

恢复：事故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措施或行动。

应急演练：为检验应急计划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练、综合演练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练。

附录：

附件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江门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江环技[2004]158号

关于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及恩平市环保局对该报告书的初审意见收悉，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原则同意专家评审意见(见附件)和恩平市环保局的初审意见。该报告书基本按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修改和补充，原则同意其评价结论与建议。

二、你公司申报的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位于恩平市东成镇工业区，项目占地面积 33999.97m²。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和恩平市环保局的初审意见，我局同意该项目的建设。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要按国家和省环保有关规定，落实清洁生产，采用先进的工艺和生产设备，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单产的物耗、水耗、

能耗，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二) 废水的排水设计应按“清污分流”的原则，各类废水应分类收集和处理，提高水的循环利用和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地减少其排放量。根据报告书的评价结论，项目废水排放量应控制在 1200m³/日以内，须建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安装在线监测(控)装置，加强对废水排放的监控，厂区内须设置足够容积的处理后废水贮存池，杜绝事故性排放。

(三) 该项目须建 4 蒸吨/小时燃煤锅炉 2 台(1 用 1 备)，锅炉使用含硫量小于 0.8%的燃料煤。生产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锅炉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的“锅炉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限值”二类区 II 时段的要求，为确保达标排放，必须配套有效的脱硫除尘装置。

(四) 须采取有效的消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必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II 类标准。

(五) 须加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研究并落实有效的处理处置措施，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六) 项目排污口应规范化设置。

四、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由你公司报恩平市环保局核定后，报我局备案。

五、初步设计阶段，项目的环境保护方案须在环境影响报告

书批准之日起两个月内报我局备案。建设期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由恩平市环保局负责。

六、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环保设施须报经我局检查同意，主体工程方可投入试运行，并在试运行的三个月内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意见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书 审批 函

抄送：恩平市环保局，广东省环境保护学校。

附件 3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

江门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江环审[2008]65 号

关于同意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 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首期工程）通过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

报来《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首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及江门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制的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等有关材料收悉。我局于 2008 年 12 月 11 日组织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执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及资料审查，并将该项目情况在江门市环保局公众网站上进行了公示。经研究，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原则同意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意见（见附件）和恩平市环保局初审意见。

二、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首期工程）实际建成生产规模为年产色布 300 万米。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完备，环境保护制度和措施基本落实，配套了污染防治设施，所提供的验收资料齐全可信，污染物排放总量得到恩平市环保局确认并经我局同意，基本具备验收条件，

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三、你单位应严格遵守环境保护各项法律法规，认真落实验收组提出的建议和要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四、你单位在接到本通知后，应按有关环保管理规定到恩平市环保局履行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办理《排污许可证》相关手续。

五、该项目日常环保监督管理工作由恩平市环保局负责。

附件：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迁建项目（首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意见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验收 通知

抄送：环境监察分局，恩平市环保局，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附件 4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评批复

恩平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恩环审函[2010]47号

关于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江门东大纺织企业有限公司位于恩平市东成镇东湖工业区，主要从事各种纺织产品的生产、销售，生产规模为年产色布 300 万米、服装 150 万件。该公司原配备 2 台 4 蒸吨/小时燃煤锅炉（一用一备），现因生产需要，建设 2 台 6 蒸吨/小时燃煤锅炉（一用一备）代替原有的 2 台 4 蒸吨/小时燃煤锅炉。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工艺、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以下要求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项目施工期及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设备，最大程度提高生产效率，按照“节能、降耗、减污”的原则持续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能耗、物耗、水耗和污染物的产生量。

(二) 鍋爐除塵廢水應經處理循環使用後排入你單位污水處理設施集中處理。

(三) 鍋爐改建後應貫徹執行“增產減污”和“以新帶老”原則，使用含硫量低的優質燃煤，並採用切實可行的脫硫除塵措施，脫硫效率須達到 80%以上；加強對設施的管理和維護，減少對周圍的污染影響；本項目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應符合總量控制要求，其中二氧化硫排放濃度 $\leq 450\text{mg}/\text{Nm}^3$ 。

(四) 應選用低噪聲設備，並採取有效的消聲降噪措施，確保廠界噪聲符合《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12348-2008)》2類標準。

(五) 應妥善做好固體廢棄物的綜合利用和處理處置措施，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六) 項目應按國家和省的有關規定規範設置排污口，並定期開展環境監測。

三、項目建設應嚴格執行配套建設的環境保護設施與主体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產使用的環境保護“三同時”制度。項目建成後，須按規定程序向我局申請環境保護驗收，經驗收合格後方可投入使用。

四、若該項目的環境影響評價文件經批准後，項目的性質、建設規模、地點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發生重大變動的，須按規定的程序辦理有關手續。



主題詞：環保 建設項目 登記表 審批 函

恩平市环境保护局 2010年4月29日打印 (共4份)

附件 5 排污许可证



附件 6 监测报告

附件 7 应急救援人员名单及联系电话

应急救援人员联系电话表

应急组织机构	应急单位（人员）		负责人/职务	联系电话
领导机构、现场指挥机构	总指挥		郑国伟	13809602166
	副总指挥		胡能威	13809603080
工作机构	应急救援组	组长	苏荣悦	18922017030
		组员	梁浩东	18922017009
			吴卫安	18922017126
	警戒疏散组	组长	王波	18922017170
		组员	李玉瑶	18922017005
			郑发祥	18138658461
	通讯联络组	组长	李洪	18922017006
		组员	侯素平	18922017003
	现场处置组	组长	何凤莲	18922017002
		组员	梁华丽	18922017887
24h 值班				

附件 8 外部救援单位及政府有关部门联系电话

有关政府部门及周边单位联系电话一览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1	消防部门	119
2	公安部门	110
3	医院急救	120
4	交通报警	122
5	恩平市人民医院	0750-7722278
6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7	恩平市应急管理办公室	0750-7713777
8	恩平市环境保护局	0750-7821337
9	江门市应急管理办公室	0750-3273001
10	恩平市供电局	0750-7723691
11	恩平市供水有限公司	0750-7722366
12	恩平市人民政府	0750-7722461
13	沙湖派出所	0750-7691110
14	沙湖镇政府	0750-7691278
15	恩平市公安消防大队	0750-7777878
16	恩平市环境监测站	0750-7812416
17	国家安监总局化学品登记中心应急咨询	0532-83889090

附件 9 企业应急物资储备清单

消防、救护及救助设施表

序号	应急物资名称	类型	数量	存放场所及状态	管理人及联系方式
1	手电筒	普通	15	专柜	胡能威 13809603080
2	防护手套	普通	30	专柜	
3	防毒口罩	专业	10	专柜	
4	防尘口罩	普通	30	专柜	
5	活性炭口罩	专业	10	专柜	
6	防毒面具	专业	5	专柜	
7	急救药箱	柜	1	专柜	
8	室内消火栓	普通	39	车间	
9	室外消火栓	普通	6	办公室、宿舍	
10	消防泵		一套	厂内	
11	消防水池	<u>300</u> m ³		厂内	
12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65	车间	
13	手推式干粉灭火器		2	车间	
14	火灾报警控制器		2 套	车间	
15	消防沙		5M ³	厂内	
16	应急池	<u>100</u> m ³	1	厂内	
17	应急阀门		5	厂内	
18	抽水泵		12	厂内	

附件 10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序号	名称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1	双氧水	分子量 34，无色透明液体；熔点 -0.43℃，沸点 158℃，密度 1.13g/mL（20℃），弱酸性；溶于水、乙醇、乙醚，不溶于苯、石油醚，对针织物有良好的漂白作用。	自身不燃，但能与可燃物反应放出大量热量和气氛而引起着火爆炸。	急性毒性： LD50 4060mg/kg（大鼠经皮）；LC50 2000mg/m ³ ，4 小时（大鼠吸入）。
2	工业盐（NaCl）	白色立方晶体或细小结晶粉末，相对密度 2.165，熔点 801℃，味咸，可溶于水和甘油，不溶于乙醇。活性染料染色时作为促染剂。	不燃	无毒
3	无水硫酸钠（元明粉）	白色、无臭、有苦味的结晶或粉末，有吸湿性。外形为无色、透明、大的结晶或颗粒性小结晶。熔点 884℃，沸点 1404℃，相对密度：2.68g/cm ³ ，不溶于乙醇，溶于水，溶于甘油。	不燃	无毒

附件 11 突发环境事件情况登记表

报告单位				报告人姓名	
事件发生时间				报告电话	
事件持续时间				报告人职务	
事件地点/部位					
事件类别					
危害情况	人员伤亡			设备受损	
	死亡	重伤	轻伤	建筑物受损	
				财产损失	
波及范围					
受损程度					
已采取措施					
周边道路情况					
与有关部门协调情况					
应急人员及设施到位情况					
应急物资准备情况					
事件发生原因及主要经过					
各类别事件情况					
环境污染情况					
事态及次生发展情况预测					
天气状况	温度：	风速：	阴晴：	其他	
填报时间	年月日时	签发			

附件 12 应急培训记录表

应急培训记录表			
培训组织部门		培训组织者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参与部门			
应急预案培训工作内容：			
培训反馈：			
单位主管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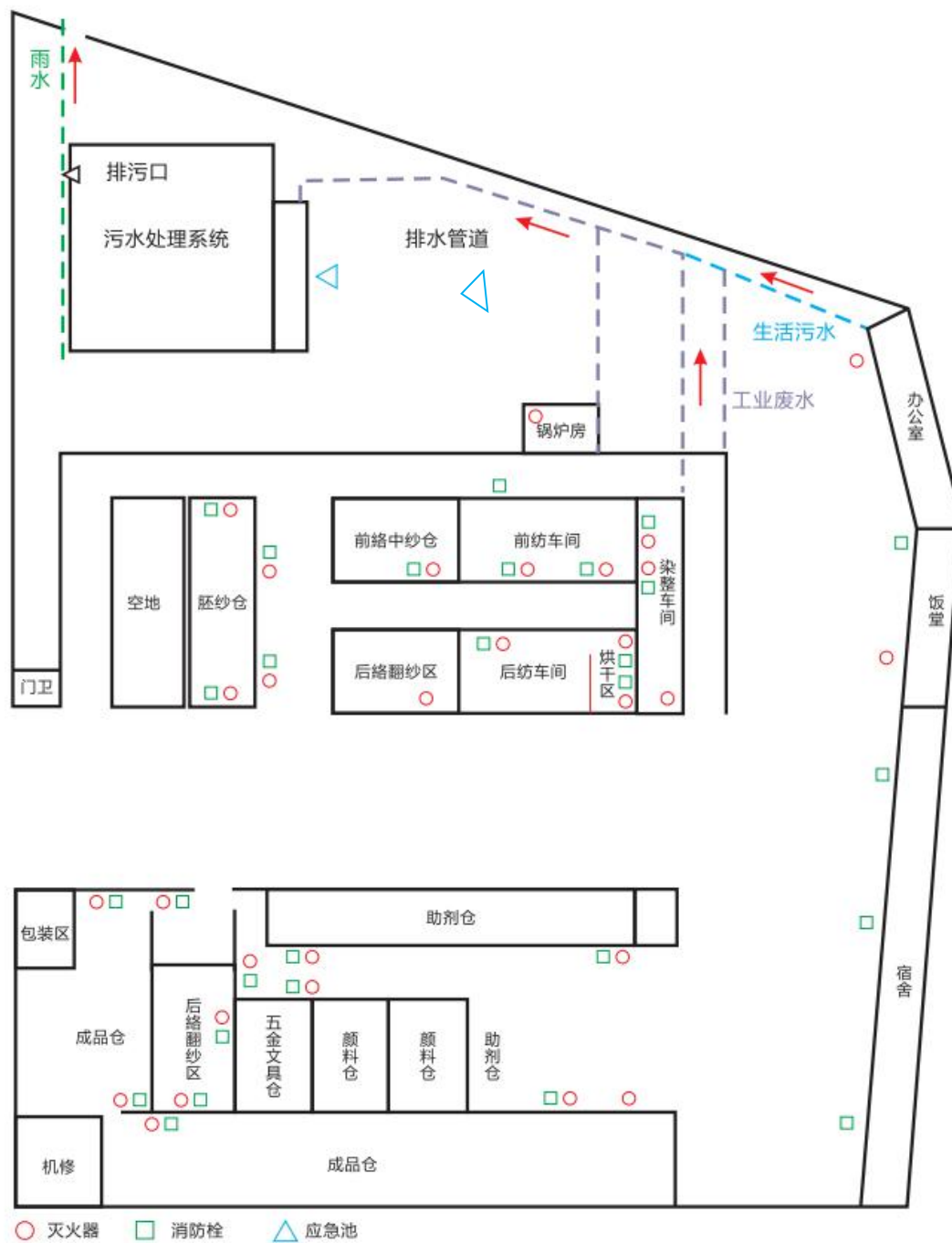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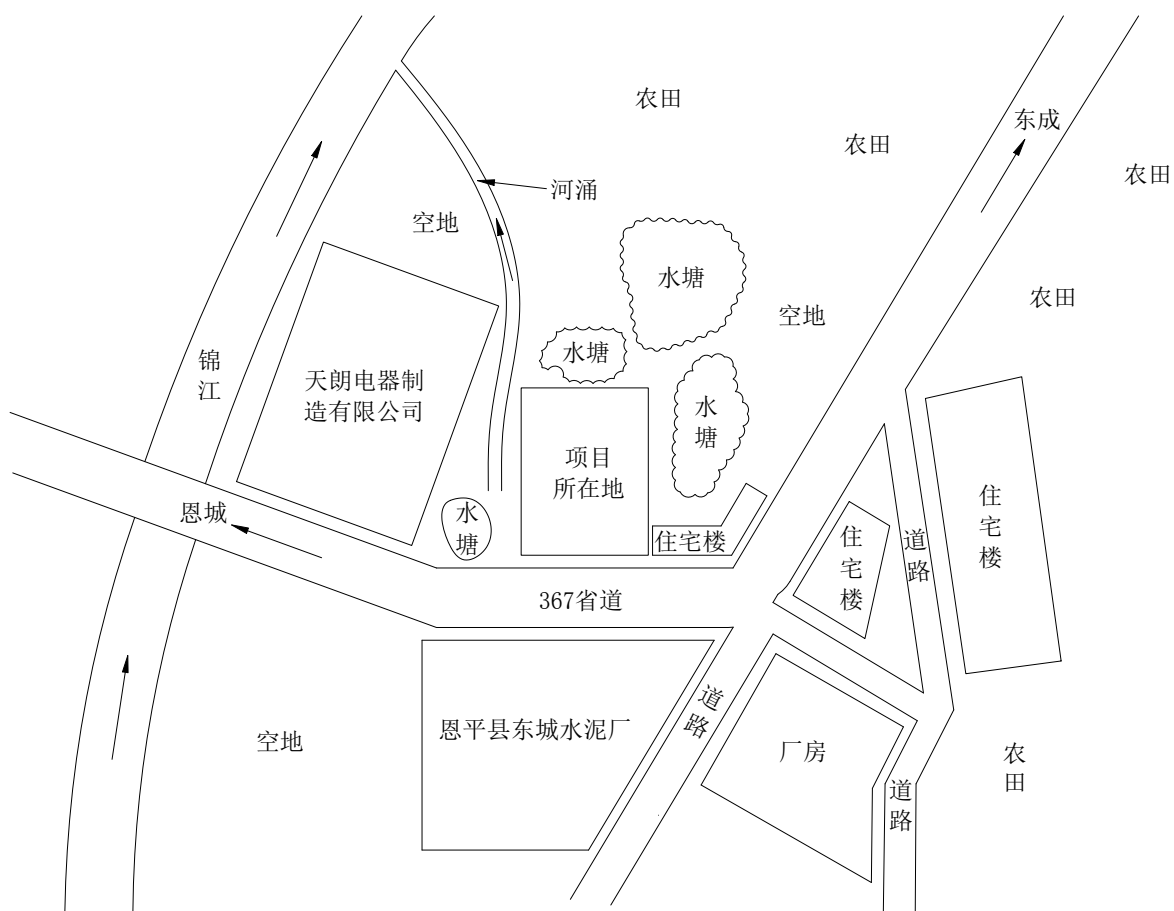
附图 3 企业周边水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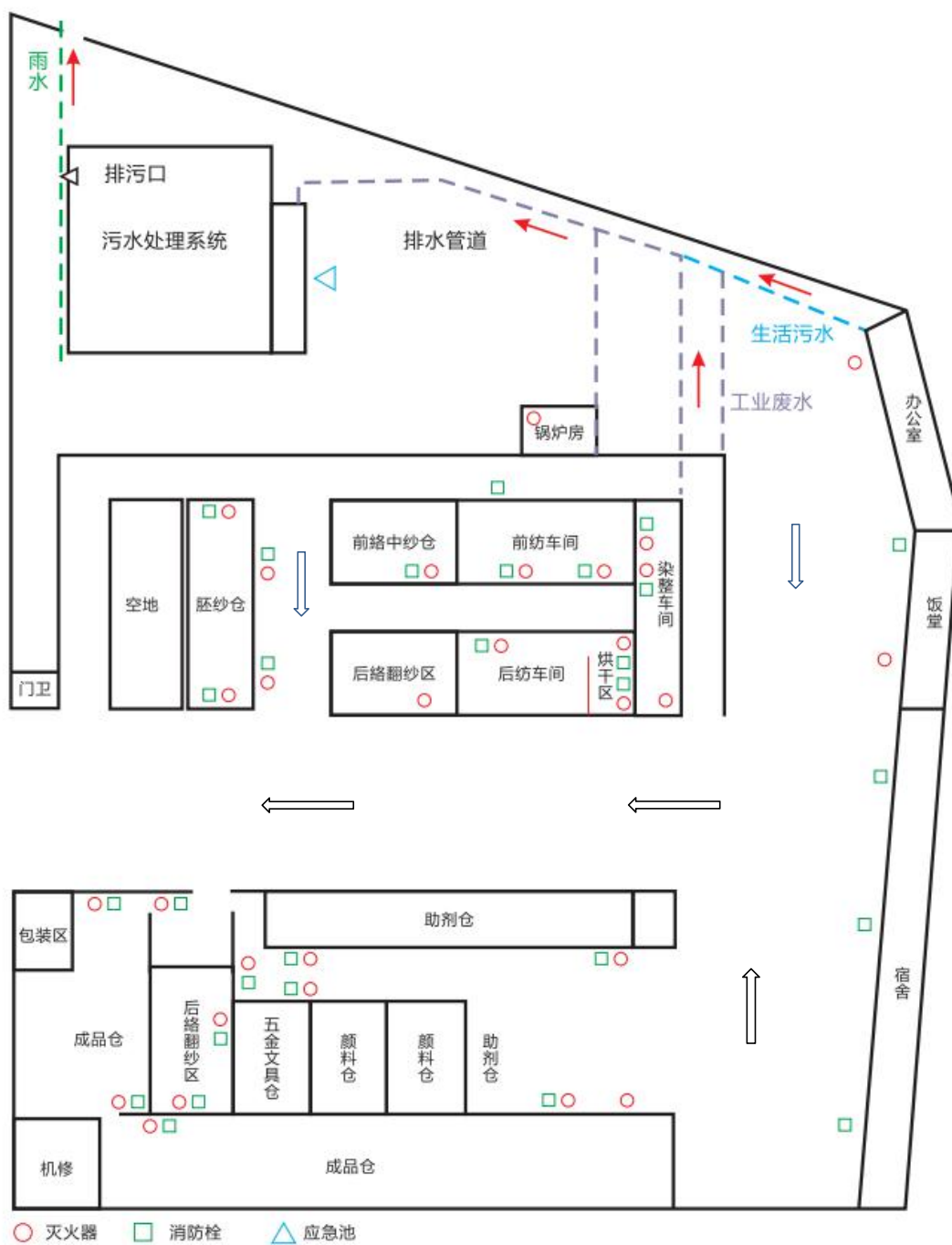
附图 4 公司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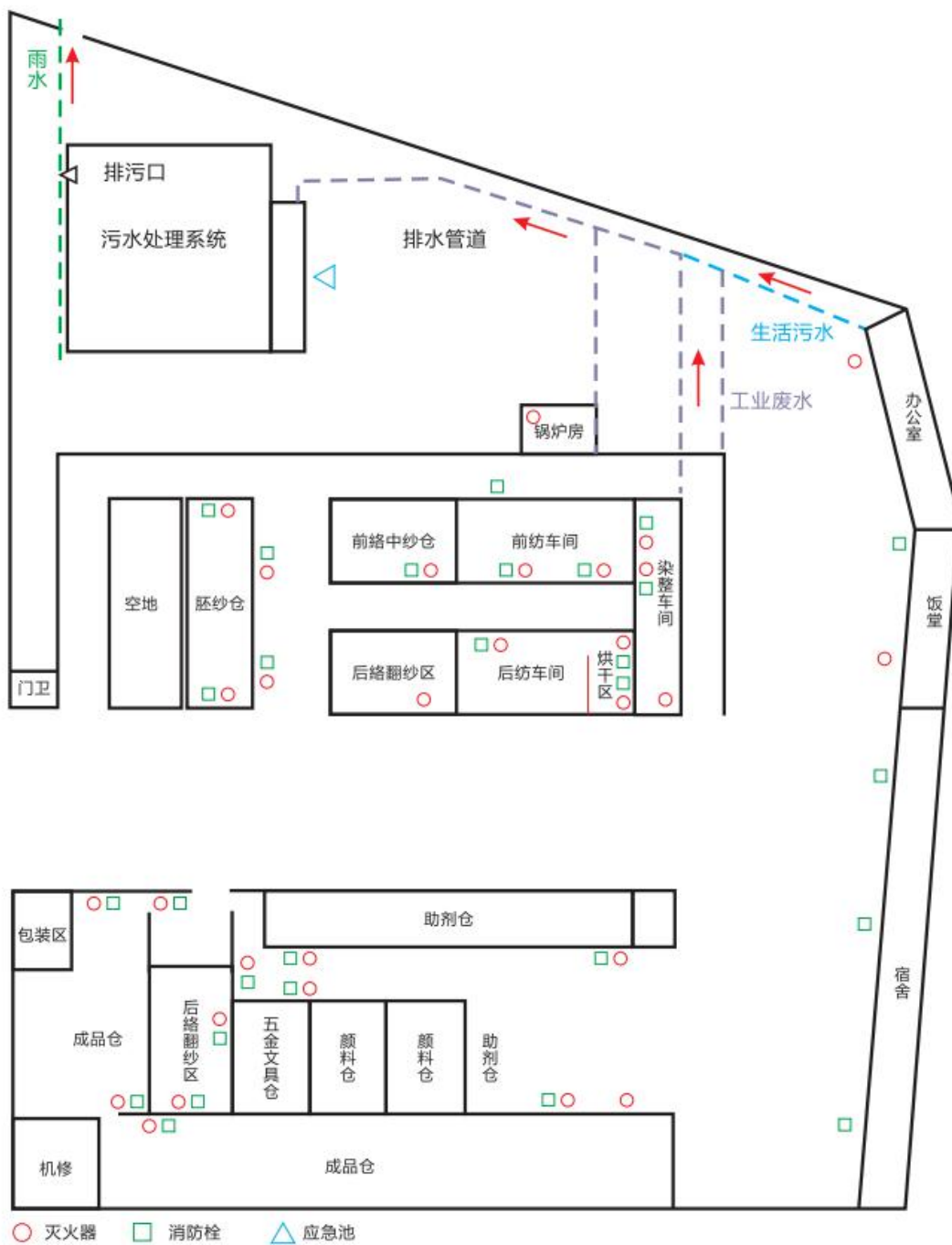
附图 5 企业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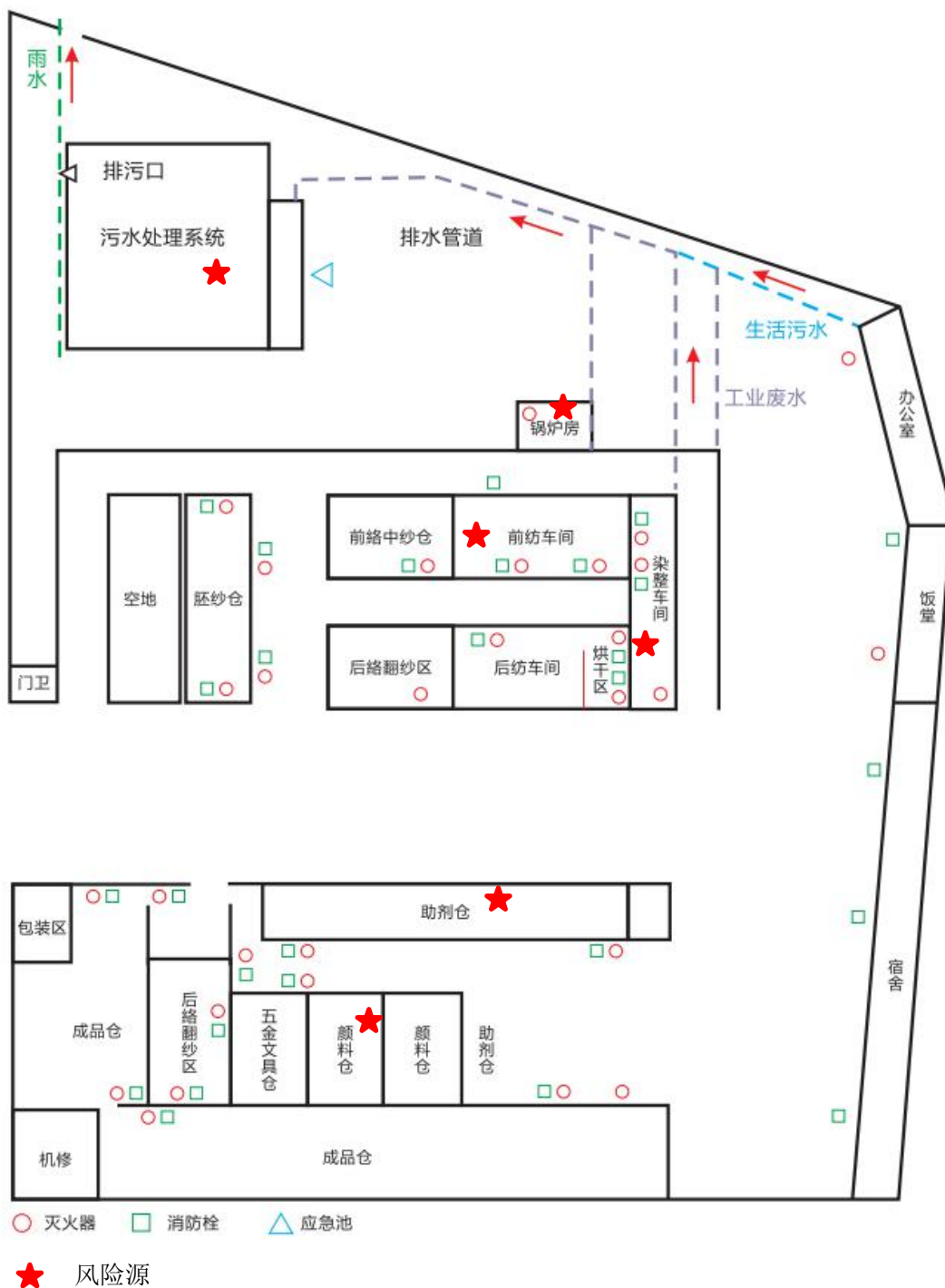
附图 6 疏散路线图



附圖 7 應急物資分布圖



附圖 8 企業風險源分布圖



附圖 9 廠區雨水管網圖

